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已审财务报表

2025年度



目 录

	页 次
审计报告	1 - 7
已审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8 - 9
合并利润表	10 - 11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12 - 13
合并现金流量表	14 - 15
公司资产负债表	16 - 17
公司利润表	18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19 - 20
公司现金流量表	21 - 22
财务报表附注	23 - 137
补充资料	
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1
2.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1





Ernst & Young Hua Ming LLP
Level 17, Ernst & Young Tower
Oriental Plaza, 1 East Chang An Avenu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China 100738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
邮政编码：100738

Tel 电话: +86 10 5815 3000
Fax 传真: +86 10 8518 8298
ey.com

审计报告

安永华明（2026）审字第70068765_R01号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1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在审计中遵循了对公众利益实体审计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对下述每一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描述也以此为背景。

我们已经履行了本报告“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阐述的责任，包括与这些关键审计事项相关的责任。相应地，我们的审计工作包括执行为应对评估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而设计的审计程序。我们执行审计程序的结果，包括应对下述关键审计事项所执行的程序，为财务报表整体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6）审字第70068765_R01号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
<p data-bbox="300 712 539 745">固定资产减值测试</p> <p data-bbox="300 808 858 1066">于2025年12月31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固定资产账面原值为人民币373.22亿元，累计折旧为人民币202.07亿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为人民币1.50亿元，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69.65亿元，占总资产的52.77%，固定资产对合并财务报表影响重大。</p> <p data-bbox="300 1108 858 1406">管理层于各资产负债表日对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进行评估，对于识别出减值迹象的，管理层通过计算固定资产或其所在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评估各资产负债表日固定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可收回金额的测算，需要管理层作出重大判断、估计和假设。因此，我们认为该事项为关键审计事项。</p> <p data-bbox="300 1449 858 1554">关于固定资产减值测试相关的信息披露参见附注三、14，附注三、18，附注三、30，附注五、13和附注五、53。</p>	<p data-bbox="928 808 1356 880">我们对该事项执行的审计程序包括：</p> <p data-bbox="928 920 1356 1025">了解、评价管理层减值测试中关键控制的设计有效性，并测试其运行有效性；</p> <p data-bbox="928 1066 1356 1440">了解、复核管理层对资产组减值迹象判断的合理性；与管理层聘请的外部评估机构进行沟通，评价其独立性和专业胜任能力；获取评估机构执行固定资产减值测试的相关数据；复核资产组范围的确定、减值测试方法的适当性及是否一贯应用；评价计算中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主要参数是否合理；</p> <p data-bbox="928 1480 1356 1585">引入安永内部估值专家，复核管理层所使用的确定可收回金额的方法、模型和折现率的合理性；</p> <p data-bbox="928 1626 1356 1771">复核财务报表中关于固定资产的会计政策、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减值测试关键假设及其金额披露的充分性。</p>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6）审字第70068765_R01号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
递延所得税资产	
<p>截止2025年12月31日，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并财务报表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人民币4.95亿元，比2024年末递延所得税资产人民币5.66亿元减少12.49%，其中可抵扣亏损、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占比分别为85.33%、14.67%。管理层认为未来产生的应纳税所得额能够弥补部分亏损及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因此将可弥补部分的可抵扣亏损及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p> <p>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的金额受诸多因素影响，包括未来应纳税所得额实现的时间和程度的不确定性、税务筹划策略以及可抵扣亏损的到期日等，需判断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是否恰当，因此我们认为该事项为关键审计事项。</p> <p>关于递延所得税资产的披露参见附注三、26，附注三、30和附注五、18。</p>	<p>我们对该事项执行的审计程序包括：</p> <p>基于我们所获取的行业政策文件或行业数据，识别和评估管理层预测未来应纳税所得额时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主要参数是否合理；</p> <p>复核管理层及税务代理机构汇算清缴认定的可抵扣亏损结果，评估管理层很可能取得用来弥补可抵扣亏损的应纳税所得额，确认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税务亏损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合理性；</p> <p>复核递延所得税资产在财务报告中的披露。</p>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6）审字第70068765_R01号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四、其他信息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6）审字第70068765_R01号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6）审字第70068765_R01号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续）

- （6）就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6）审字第70068765_R01号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范文红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方艳丽

中国 北京

2026年3月27日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五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1,632,144,430.25	1,350,216,655.18
应收票据	2	3,161,222.12	9,675,157.47
应收账款	3	1,685,005,118.03	1,820,261,867.91
应收款项融资	4	34,417,778.99	12,150,706.65
预付款项	5	228,216,569.41	627,369,696.68
其他应收款	6	109,632,448.10	181,711,410.84
存货	7	696,151,284.64	1,002,178,852.74
其他流动资产	8	296,832,450.68	301,086,578.51
流动资产合计		<u>4,685,561,302.22</u>	<u>5,304,650,925.98</u>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9	37,400,000.00	37,4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10	937,468,927.54	888,354,026.9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	112,260,000.00	70,937,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12	7,590,015.58	8,074,388.14
固定资产	13	16,965,828,775.21	17,994,974,607.92
在建工程	14	6,057,541,758.32	3,916,245,186.50
使用权资产	15	131,236,987.20	159,978,275.45
无形资产	16	1,976,080,684.77	2,027,843,458.20
开发支出		-	2,376,415.10
长期待摊费用	17	1,345,333.08	5,617,124.2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	495,350,524.77	566,080,833.9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	739,448,482.97	634,667,248.82
非流动资产合计		<u>27,461,551,489.44</u>	<u>26,312,548,565.20</u>
资产总计		<u>32,147,112,791.66</u>	<u>31,617,199,491.18</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5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五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1	3,047,649,547.18	3,716,828,194.34
应付票据	22	543,160,800.11	675,211,229.62
应付账款	23	1,337,015,859.15	1,409,635,775.67
预收款项	24	361,403.78	657,225.36
合同负债	25	57,084,128.44	140,006,441.52
应付职工薪酬	26	135,966,755.54	119,252,812.49
应交税费	27	67,720,774.74	82,514,844.55
其他应付款	28	1,421,221,419.33	861,389,029.6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	2,393,025,134.32	4,075,546,434.01
其他流动负债	30	1,022,673,482.55	1,045,686,381.58
流动负债合计		10,025,879,305.14	12,126,728,368.8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1	16,921,821,781.01	14,726,943,654.69
租赁负债	32	127,141,200.49	149,203,666.94
长期应付款	33	592,754,121.25	945,815,753.6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4	-	2,869,981.00
递延收益	35	75,127,949.00	73,799,233.3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	36,018,287.80	28,609,120.14
其他非流动负债	36	125,976,219.64	90,810,317.63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878,839,559.19	16,018,051,727.44
负债合计		27,904,718,864.33	28,144,780,096.26
股东权益			
股本	37	1,525,781,330.00	1,525,781,330.00
资本公积	38	6,531,852,901.24	6,541,050,592.44
其他综合收益	39	37,845,819.54	20,928,315.53
专项储备	40	8,433,629.46	4,333,976.80
盈余公积	41	183,737,055.75	183,737,055.75
一般风险准备	42	960,425.86	960,425.86
未分配利润	43	(4,779,671,767.70)	(5,170,030,637.1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3,508,939,394.15	3,106,761,059.26
少数股东权益		733,454,533.18	365,658,335.66
股东权益合计		4,242,393,927.33	3,472,419,394.92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32,147,112,791.66	31,617,199,491.1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25年度

人民币元

	附注五	2025年	2024年
营业收入	44	11,229,867,766.83	12,155,484,842.59
减：营业成本	44	9,692,798,507.81	11,290,082,038.73
税金及附加	45	115,660,195.73	118,450,889.04
销售费用	46	17,710,860.48	17,175,085.14
管理费用	47	191,979,780.79	207,791,962.27
研发费用	48	3,287,815.75	3,491,088.37
财务费用	49	581,228,651.91	761,723,855.73
其中：利息费用		581,994,691.68	759,722,086.21
利息收入		5,005,483.93	7,948,617.38
加：其他收益	50	15,450,757.69	22,518,128.11
投资收益	51	72,365,488.88	40,011,907.6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 资收益		67,717,092.19	40,074,382.6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负数填列)	52	(7,665,884.59)	21,840,776.3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负数填列)	53	(199,431,393.65)	(28,538,943.04)
资产处置损失	54	532,212.50	204,145.59
营业利润		508,453,135.19	(187,194,062.05)
加：营业外收入	55	7,109,524.11	241,661,030.71
减：营业外支出	56	9,717,161.29	66,993,947.84
利润总额		505,845,498.01	(12,526,979.18)
减：所得税费用	57	89,918,347.68	106,072,585.28
净利润		415,927,150.33	(118,599,564.46)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415,927,150.33	(118,599,564.46)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0,358,869.42	(121,404,740.96)
少数股东损益		25,568,280.91	2,805,176.5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续）
2025年度

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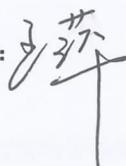
	附注五	2025年	2024年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0,838,088.87	4,924,955.8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6,917,504.01	2,747,889.76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7,045,737.50	2,652,375.00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变动		(128,233.49)	95,514.7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920,584.86	2,177,066.13
综合收益总额		446,765,239.20	(113,674,608.57)
其中：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07,276,373.43	(118,656,851.2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9,488,865.77	4,982,242.63
每股收益	58		
基本每股收益		0.2558	(0.0796)

本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5年度

人民币元

2025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及本年初余额	1,525,781,330.00	6,541,050,592.44	20,928,315.53	4,333,976.80	183,737,055.75	960,425.86	(5,170,030,637.12)	3,106,761,059.26	365,658,335.66	3,472,419,394.92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16,917,504.01	-	-	-	390,358,869.42	407,276,373.43	39,488,865.77	446,765,239.20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	9,404,500.36	-	-	-	-	-	9,404,500.36	329,060,709.64	338,465,210.00
(三) 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	-	93,550,446.79	-	-	-	-	93,550,446.79	10,942,631.77	104,493,078.56
2. 本年使用	-	-	(89,450,794.13)	-	-	-	-	(89,450,794.13)	(11,696,009.66)	(101,146,803.79)
(四)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资本公积变动中享有的份额	-	(18,602,191.56)	-	-	-	-	-	(18,602,191.56)	-	(18,602,191.56)
三、本年年末余额	1,525,781,330.00	6,531,852,901.24	37,845,819.54	8,433,629.46	183,737,055.75	960,425.86	(4,779,671,767.70)	3,508,939,394.15	733,454,533.18	4,242,393,927.3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2025年度

人民币元

2024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及本年初余额	1,525,781,330.00	6,531,236,162.89	18,180,425.77	430,094.70	183,737,055.75	960,425.86	(5,048,625,896.16)	3,211,699,598.81	359,768,554.73	3,571,468,153.54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2,747,889.76	-	-	-	(121,404,740.96)	(118,656,851.20)	4,982,242.63	(113,674,608.57)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	-	-	-
(三) 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	-	-	87,109,667.53	-	-	-	87,109,667.53	11,917,836.18	99,027,503.71
2. 本年使用	-	-	-	(83,205,785.43)	-	-	-	(83,205,785.43)	(11,010,297.88)	(94,216,083.31)
(四)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资本公积变动中享有的份额	-	9,814,429.55	-	-	-	-	-	9,814,429.55	-	9,814,429.55
三、本年年末余额	1,525,781,330.00	6,541,050,592.44	20,928,315.53	4,333,976.80	183,737,055.75	960,425.86	(5,170,030,637.12)	3,106,761,059.26	365,658,335.66	3,472,419,394.9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度

人民币元

	附注五	2025年	2024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231,998,502.77	15,584,592,603.58
收到的税费返还		4,625,648.98	14,472,891.3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	163,578,475.03	471,068,040.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400,202,626.78	16,070,133,534.9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191,418,518.51	12,182,151,547.0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92,083,167.17	775,292,912.98
支付的各项税费		690,178,631.92	461,589,021.0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	208,659,282.91	281,753,338.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82,339,600.51	13,700,786,819.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	3,517,863,026.27	2,369,346,715.3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211,600.68	7,648,612.8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359,312.50	2,581,433.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	6,961,242.89	1,572,628.5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532,156.07	11,802,674.4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47,559,484.44	2,151,420,990.57
投资支付的现金		-	54,03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	16,073,543.61	1,535,484.9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63,633,028.05	2,206,986,475.5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5,100,871.98)	(2,195,183,801.1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续）
2025年度

人民币元

	附注五	2025年	2024年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074,635,496.22	11,132,456,392.5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	335,00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409,635,496.22	11,132,456,392.5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208,206,921.74	9,407,162,281.6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35,758,689.25	720,132,584.5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	808,121,130.48	1,037,453,353.0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652,086,741.47	11,164,748,219.2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2,451,245.25)	(32,291,826.72)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0	340,310,909.04	141,871,087.53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99,377,297.18	1,057,506,209.65
五、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	1,539,688,206.22	1,199,377,297.1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十六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60,553,545.69	659,275,147.55
应收账款		4,000,000.00	4,000,000.00
预付款项		42,196.50	105,999.31
其他应收款	1	1,419,354,226.63	1,564,932,529.72
其他流动资产	2	5,377,220,807.27	6,080,110,380.34
流动资产合计		7,561,170,776.09	8,308,424,056.92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3	9,327,792,491.25	8,812,007,616.11
固定资产		1,147,749.03	818,381.00
使用权资产		13,014,102.66	16,732,417.74
无形资产		152,241.14	226,821.99
长期待摊费用		1,345,333.08	1,502,880.34
非流动资产合计		9,343,451,917.16	8,831,288,117.18
资产总计		16,904,622,693.25	17,139,712,174.1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5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145,192.20	200,000,000.00
应付账款	-	985,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14,305,544.38	6,598,092.15
应交税费	371,949.22	881,634.72
其他应付款	1,286,373,387.97	1,128,959,455.3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87,807,362.01	2,427,279,460.19
其他流动负债	1,010,539,408.77	1,012,019,653.69
流动负债合计	3,699,542,844.55	4,776,723,296.1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536,400,000.00	5,376,850,000.00
租赁负债	10,007,493.42	13,240,509.29
长期应付款	-	63,229,940.9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629,9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6,546,407,493.42	5,453,950,350.22
负债合计	10,245,950,337.97	10,230,673,646.35
股东权益		
股本	1,525,781,330.00	1,525,781,330.00
资本公积	5,251,877,914.90	5,249,681,577.82
盈余公积	175,879,658.93	175,879,658.93
未分配利润	(294,866,548.55)	(42,304,039.00)
股东权益合计	6,658,672,355.28	6,909,038,527.75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6,904,622,693.25	17,139,712,174.1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5年度

人民币元

	附注十六	2025年	2024年
营业收入	4	8,749,999.95	8,344,811.27
减：营业成本	4	-	-
税金及附加		552,053.78	666,670.43
管理费用		52,220,920.08	49,545,155.67
财务费用		22,971,669.31	19,442,099.42
其中：利息费用		224,495,298.71	288,025,634.05
利息收入		191,332,980.58	252,209,936.38
加：其他收益		118,528.04	195,184.86
投资收益	5	105,146,295.87	11,923,170.6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			
收益		85,242,838.06	11,923,170.60
资产减值损失	6	(290,804,600.00)	(211,225,000.00)
营业利润		(252,534,419.31)	(260,415,758.79)
加：营业外收入		-	-
减：营业外支出		28,090.24	105,911.18
利润总额		(252,562,509.55)	(260,521,669.97)
减：所得税费用		-	-
净利润		(252,562,509.55)	(260,521,669.97)
其中：持续经营净利润		(252,562,509.55)	(260,521,669.97)
综合收益总额		(252,562,509.55)	(260,521,669.9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5年度

人民币元

2025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及本年初余额	1,525,781,330.00	5,249,681,577.82	175,879,658.93	(42,304,039.00)	6,909,038,527.75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252,562,509.55)	(252,562,509.55)
(二)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资本公积变动中享有的份额	-	2,196,337.08	-	-	2,196,337.08
三、本年年末余额	1,525,781,330.00	5,251,877,914.90	175,879,658.93	(294,866,548.55)	6,658,672,355.2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5年度

人民币元

2024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及本年初余额	1,525,781,330.00	5,247,636,740.92	175,879,658.93	218,217,630.97	7,167,515,360.82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260,521,669.97)	(260,521,669.9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260,521,669.97)	(260,521,669.97)
(二)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资本公积变动中享有的份额	-	2,044,836.90	-	-	2,044,836.90
三、本年年末余额	1,525,781,330.00	5,249,681,577.82	175,879,658.93	(42,304,039.00)	6,909,038,527.7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5年度

人民币元

	2025年	2024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275,000.00	8,845,50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37,819,259.65	4,063,205,606.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47,094,259.65	4,072,051,106.1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4,146,251.13	35,916,353.95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81,927.56	3,787,179.8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90,772,035.03	3,172,722,754.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28,200,213.72	3,212,426,287.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8,894,045.93	859,624,818.2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350,691,030.73	3,523,9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8,115,058.49	6,598,612.8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净额	13,71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78,819,799.22	3,530,498,612.8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15,234.64	476,294.72
投资支付的现金	4,932,850,300.00	4,833,726,5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33,665,534.64	4,834,202,794.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4,845,735.42)	(1,303,704,181.8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续）
2025年度

人民币元

	<u>2025年</u>	<u>2024年</u>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189,652,083.33	4,773,847,916.67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976,940.86	27,680,096.2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5,200,629,024.19</u>	<u>4,801,528,012.91</u>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94,556,000.00	3,757,898,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 金	224,423,358.36	256,186,911.6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4,419,578.20	183,342,330.1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5,563,398,936.56</u>	<u>4,197,427,241.81</u>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362,769,912.37)</u>	<u>604,100,771.10</u>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101,278,398.14	160,021,407.48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659,275,147.55</u>	<u>499,253,740.07</u>
五、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760,553,545.69</u>	<u>659,275,147.55</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一、 基本情况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经河南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豫股批字[1997]26号文批准,由河南省建设投资总公司(现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投资集团”)、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于2007年11月6日将其所持公司的股份过户给投资集团)、中国华中电力集团公司(现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华中分部,于2007年11月6日将其所持公司的股份过户给投资集团和焦作市投资公司)采取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于1997年11月25日由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了注册号为4100001003857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公司于1997年11月10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字[1997]455号文和证监发字[1997]456号文批准公开发行股票8,000万股并上市流通,股票代码为001896。发行后公司的总股本为43,000万股,其中:国家及国有法人股35,000万股,社会公众股8,000万股。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本公司先后于2009年、2014年、2017年、2021年、2022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193,346,930股、231,929,046股、295,311,871股、205,000,000股、170,193,483股,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1,525,781,330.00元。本公司营业执照号91410000170011642P,法人代表:余德忠,注册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农业路东41号B座24-26层。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主要从事电力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属电力行业。本集团经营范围:投资管理以电力生产为主的能源项目;电力物资、粉煤灰销售;电力环保、节能技术改造等。

本集团的母公司为投资集团,实际控制人为河南省财政厅。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3月27日决议批准报出。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本公司2025年度期间合并范围变化情况参见附注七。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财务报表还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流动负债超过流动资产为人民币5,340,318,002.92元。基于本集团未来的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可动用的金融机构信贷额度等信息,本公司计划通过增强主营业务盈利能力、保持和增加银行授信等方式筹措运营资金。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集团在可预见的未来有足够的流动资金以满足未来的运营需求,不会因资金短缺而面临持续经营方面的风险。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财务报表是恰当的。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金融工具减值、存货计价方法、固定资产折旧、在建工程转固的标准和时点、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专项准备。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于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4. 财务报表披露遵循的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单项收回或转回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总额的1%以上或金额大于500万元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付款项、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	单项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大于1,000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项工程预算金额大于10,000万元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个子公司净资产占本集团合并净资产10%以上，或单个子公司收入占本集团合并收入10%以上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单个项目期末余额占开发支出期末余额10%以上
重要的投资活动	单项投资活动占收到或支付投资活动相关的现金流入或流出总额的10%以上且金额大于20,000万元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对单个被投资单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占本集团净资产的5%以上且金额大于20,000万元，或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下投资损益占本集团合并净利润的10%以上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的重大活动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对当期报表影响大于净资产10%，或预计对未来现金流影响大于相对应现金流入或流出总额的10%的活动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5. 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并以成本减去累计减值损失进行后续计量。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本公司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当且仅当投资方具备下列三要素时，投资方能够控制被投资方：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本集团内部各公司之间的所有交易产生的资产、负债、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量于合并时全额抵销。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6. 合并财务报表（续）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购买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直至本集团对其控制权终止。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合并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前期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存在。

如果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要素中的一项或多项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评估是否控制被投资方。

不丧失控制权情况下，少数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作为权益性交易。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本集团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集团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结算和货币性项目折算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初始确认时所采用的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之前确认的金融资产从资产负债表中予以转出：

- （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 （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规定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并且该合同条款规定，根据通常由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集团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当且仅当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续）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集团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明确作为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金融工具减值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对于不含和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集团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关于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等披露参见附注十、1。

本集团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以及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4）金融工具减值（续）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集团考虑了不同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以账龄组合、电费组合、补贴款组合为基础评估相关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信用风险特征相似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数据、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电费组合	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数据、结合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判断对国网公司的应收电费不存在预期信用损失
补贴款组合	信用风险特征相似	参照电费、热费补贴的政策规定及同行业信用损失经验数据，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测算补贴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押金保证金组合	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数据、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判断因生产经营产生的应收押金及保证金不存在预期信用损失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本集团根据相关金融资产确认之日确定账龄。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减值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若某一对手方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对手方显著不同，对应收该对手方款项按照单项计提损失准备。

减值准备的核销

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本集团履行相关减值准备核销审批手续后，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5）金融资产转移

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10. 存货

存货主要包括燃料、原材料、库存商品等。其中：燃料包括燃煤和燃油，主要指各发电类子公司库存的生产用燃煤、燃油和购销类子公司已购进尚未销售的库存燃煤；原材料是指各公司库存的各类生产用原材料及备品备件等；库存商品是指子公司未销售的居民区地下停车位及商品；低值易耗品指本集团生产、办公用的未达到固定资产确认标准，且使用年限不超过一年的实物资产。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其自身存货特点在领用和发出时，燃料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原材料采用先进先出法计价，库存商品采用个别认定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时，原材料、燃料、库存商品等按类别计提。

归类为流动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列示于存货。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1. 碳排放权交易

2019年12月2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碳排放权交易有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的通知》（财会〔2019〕22号）。该规定规范了碳排放权交易相关的会计处理。根据该规定，重点排放企业通过购入方式取得碳排放配额的，应当在购买日将取得的碳排放配额确认为碳排放权资产，并按照成本进行计量，使用购入的碳排放配额履约或者自愿注销购入的碳排放配额的，按照所使用配额或注销配额的账面余额计入营业外支出科目。重点排放企业通过政府免费分配等方式无偿取得碳排放配额的，不作账务处理。出售时，根据实际收到或应收的价款与账面余额的差额，计入营业外收入或营业外支出科目。同时，对会计科目的设置、账务处理及财务报表的列示和披露进行了规范。本集团自2021年1月1日起发生碳排放交易业务，按照上述通知进行会计处理。

12.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以初始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方法确定初始投资成本：支付现金取得的，以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及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2. 长期股权投资（续）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股东权益。

13.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集团现有的投资性房地产主要为已出租的建筑物。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投资性房地产参照同类固定资产中房屋及建筑物的折旧方法计提折旧。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4.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的其他支出。

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40年	3.00%	2.43%
机器设备	8-25年	3.00%	3.88%-12.13%
运输设备	6-12年	3.00%	8.08%-16.17%
管理用设备及工器具	5-8年	0.00%	12.50%-20.00%
铁路专运线	45-100年	5.00%	0.95%-2.11%

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15.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具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为：

- (1) 新建发电机组项目转固定资产的标准：通过机组满负荷试运行验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 (2) 发电机组技术改造转固定资产的标准：满足相关技术标准，调试验收合格，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 (3) 铁路专用线集运站及物流园储配项目转固定资产的标准：通过铁路专用线正式开通运行验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 (4) 其他工程转固定资产的标准：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6. 借款费用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当资本支出和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之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方法确定：专门借款以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暂时性的存款利息收入或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除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之外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7.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使用寿命

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其使用寿命如下：

	使用寿命
土地使用权	20-50年
特许经营权	20-30年
计算机软件	5年

本集团下属公司分别与当地政府签订城区集中供热 PPP 项目特许经营权协议，双方约定共同设立公司采用 BOT 运营模式负责城区集中供热 PPP 项目的运营管理，项目特许经营期 30 年(其中建设期 1 年)；双方约定共同设立公司负责城区集中供热 PPP 项目的运营管理，项目特许经营期 20 年。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的规定，下属公司将集中供热管网工程建成后形成的资产确认为特许经营权，并自建成投产之日起按特许经营权协议约定的剩余经营期限进行摊销。

本集团下属公司无形资产包括采矿权等勘探开发形成的地质成果。对于尚未开采的地质成果不进行摊销，已开采的地质成果自相关矿山开始生产运营时，按其已探明及控制储量采用产量法进行摊销。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7. 无形资产（续）

（2）研发支出

本集团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8. 资产减值

对除存货、递延所得税、金融资产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9.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采用直线法摊销。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等长期待摊费用，摊销年限按租赁期与改良受益期孰短原则确定。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0.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的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还参加了企业年金，相应支出在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辞退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根据本集团薪酬文件规定，对高管实行留存10%年薪于任期届满考核后结算。对于延期支付的公司高管任期内考核年薪，每年核定的延期支付的高管任期内考核年薪，按延期支付年限和对应的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收益率进行折现，于核定延期支付高管考核年薪的当期确认职工薪酬费用，并同时确认负债，以后年度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财务费用利息支出，待高管任期届满考核后统一支付。

21. 预计负债

除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的或有对价及承担的或有负债之外，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同时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的，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进行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以预期信用损失进行后续计量的财务担保合同列示于预计负债。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2.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1） 销售商品合同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集团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主要商品具体判断标准如下：

电力产品销售：因电力产品具有不可存储的特性，发电量上网后其电力产品相关的控制权转移给供电公司，双方按月以发电公司与当地供电公司上网结算的关口表电量及售电结构，以发改委下达的上网电价及市场交易主体协商的市场交易电价为准确认售电收入。

燃煤销售：对于燃煤自营销业务，本集团考虑了合同的法律形式及相关事实和情况（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主要责任、在转让商品之前或之后承担的存货风险、是否有权自主决定交易商品的价格等）后认为，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前能够主导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拥有该商品的控制权，因此是主要责任人，在货物交付给客户完成验收时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对于燃煤定制购销业务，本集团考虑了合同的法律形式及相关事实和情况（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主要责任、在转让商品之前或之后承担的存货风险、是否有权自主决定交易商品的价格等）后认为，本集团在将该商品转移给客户之前没有获得对该商品的控制权，实质系代理销售业务（即协助上游供应商寻找下游客户促成交易并收取代理费）；本集团作为代理人，在上下游交易达成、完成代理服务的时点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代理费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确定。

除电力产品、燃煤以外商品销售收入的确认标准：主要包括供热收入、粉煤灰及石膏销售收入。供热收入，包括转供热收入和向终端用户供热收入，转供热收入依照与热力公司签订的供热合同，每月按实际供热表计流量双方确认后开票结算供热收入；向终端用户供热收入，为一次性收取供热季供热费，依照每月用户实际供热表计流量数据确认收入、冲销合同负债；粉煤灰、石膏销售收入，依照合同约定的价格及购买方货车装车并过磅的过磅单确认销售收入，装车即控制权转移。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2.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续）

（2） 提供服务合同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通常包含提供工程检修服务、集运站台保管及中转运输服务的履约义务。其中：集运站台服务按实际存放时间、装卸发运量及合同约定价格结算确认收入；中转运输服务按组织物流运输方式、路程距离、运输量及合同约定价格结算确认收入；工程检修服务按年度签订合同，由于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本集团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集团依据合同条款，根据实际测算完工进度、评估已实现的结果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3. 合同负债

本集团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

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之前，已收客户对价或取得无条件收取对价权利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确认为合同负债。

24.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根据其流动性，分别列报在存货、其他流动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中。

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除非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4.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续）

本集团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的，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集团对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本集团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25.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但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集团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6. 递延所得税

本集团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

- （1）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单项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

- （1）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单项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该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应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7. 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除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其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权资产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集团因租赁付款额变动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本集团后续采用年限平均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扣除租赁激励后的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根据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还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或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或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本集团将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对房屋建筑物的短期租赁和机器设备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7. 租赁（续）

（2） 作为出租人

租赁开始日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按照各部分单独价格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28. 安全生产费

本集团按照财政部、应急部联合发布《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2022〕136号文）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使用时区分是否形成固定资产分别进行处理：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归集所发生的支出，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固定资产，同时冲减等值专项储备并确认等值累计折旧。

29. 公允价值计量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30.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列报金额及其披露，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这些假设和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重大调整。

（1）判断

在应用本集团的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作出了以下对财务报表所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合并范围——本集团持有被投资方半数或以下的表决权

本集团认为实质控制鹤壁丰鹤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鹤壁丰鹤”)。本集团持有鹤壁丰鹤50%股权，自鹤壁丰鹤成立以来，由投资集团实质控制，2017年1月，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的重大资产重组方案，本公司向母公司投资集团定向发行股份221,068,474股，购买鹤壁丰鹤50%股权，重组后由本集团在人事任免、财务及经营管理上对其拥有实质控制权，为进一步巩固其控制地位，公司与持有鹤壁丰鹤4%股权的股东鹤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鹤壁投资集团”)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因此自2017年1月起，本集团将鹤壁丰鹤纳入合并范围。

重大影响——本集团持有其他主体12%的表决权但对其具有重大影响

本集团通过重大资产重组收购投资集团持有的华能沁北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能沁北”)12%股权，公司向华能沁北派出有1名董事会成员，该董事职权无任何限制，有正常参与华能沁北董事会决议和提案等权利，同时，本公司作为投资集团电力板块的上市公司，因具备行业管理优势，投资集团委托本公司有偿代管集团内未上市电力板块公司的经营(含现华能沁北23%股权)，投资集团派入华能沁北的3名董事中有1人为本公司的总经理。因此本集团认为，本集团对华能沁北投资具有重大影响。

（2）估计的不确定性

以下为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来源，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价值重大调整。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这些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减值准备的计提，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减值损失金额。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30.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2） 估计的不确定性（续）

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减值(除商誉外)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价值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必须估计该项资产或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本集团对所属子公司的发电机组资产组、集运站资产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减值测试结果确认是否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折旧和摊销

本集团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暂时性差异的限度内，应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和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四、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 | | |
|----------|---|
| 增值税 | - 一般纳税人应税收入按13%、9%、6%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 -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5%计缴。 |
| 企业所得税 | - 企业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5%计缴。 |
| 土地使用税 | - 按实际使用土地面积，不同区域工业用地每平方米每年按4-7元计缴土地使用税。 |
| 代扣缴个人所得税 | - 本集团支付给雇员的薪金，由本集团按税法代扣缴个人所得税。 |
| 环境保护税 | - 按照实际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及烟尘的排放量计算污染当量数后，按照每污染当量4.8元计缴。 |
| 水资源税 | - 按照取水量，每立方米按0.4元计缴水资源税。 |

2. 税收优惠

国税地[1989]第13号文《电力行业土地使用税的减免优惠》：“对火电厂厂区围墙内的用地，均应照章征收土地使用税；对厂区围墙外的灰场、输灰管、输油(气)管道、铁路专用线路用地，免征土地使用税”的有关规定。本集团子公司南阳天益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南阳天益”)厂区围墙外灰场应税土地面积183,867.03平方米，年应纳税额人民币919,335.15元；子公司南阳鸭河口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南阳鸭电”）灰场、厂外铁路专用线占用土地、厂外和社会公用地段未加隔离道路、厂外水源用地四项合计应税土地面积589,860.28平方米，年应纳税额人民币2,949,301.40元；子公司新乡中益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乡中益”）厂区围墙外交通用地应税土地面积220,873.28平方米，年应纳税额人民币883,493.12元；子公司濮阳豫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濮阳豫能”）铁路专用线用地应纳税土地面积133,768.42平方米，年应纳税额人民币802,610.52元；子公司鹤壁丰鹤铁路专用线用地应纳税土地面积61,414.521平方米，年应纳税额人民币368,487.13元。2025年度，南阳天益、南阳鸭电、新乡中益、濮阳豫能和鹤壁丰鹤按照上述规定继续享受免税优惠政策。

本集团子公司南阳天孚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阳天孚”）、长垣益通生物质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垣益通”），依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管理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185号)，收入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的产品取得的收入，减按90%计入企业当年收入总额计算企业应纳税所得额。



四、 税项（续）

2. 税收优惠（续）

本集团风力、光伏发电子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七条 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第（二）项所称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是指《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的港口码头、机场、铁路、公路、城市公共交通、电力、水利等项目。企业从事前款规定的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经营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2025年度，本集团共有8家风电子公司、11家光伏项目子公司按上述规定享受三免三减半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根据《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2号】，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半征收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简称“六税两费减免优惠”）；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2027年12月31日。2025年度，本集团子公司豫能能源（内蒙古）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豫能内蒙古”）以及新乡益通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乡益通”）符合小微企业认定标准，另有11家子公司属于符合上述规定的小型微利企业，享受六税两费减免优惠。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税法》第三章税收减免第十三条规定，纳税人排放应税大气污染物或者水污染物的浓度值低于国家和地方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百分之三十的，减按百分之七十五征收环境保护税。纳税人排放应税大气污染物或者水污染物的浓度值低于国家和地方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百分之五十的，减按百分之五十征收环境保护税。根据该项税收优惠政策，本集团子公司南阳天益、南阳鸭电、新乡中益、鹤壁丰鹤、濮阳豫能以及鹤壁鹤淇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鹤壁鹤淇”）等6家公司符合相关规定，享受环境保护税税收减免优惠政策。

根据《水资源税改革试点实施办法》的通知【财税〔2024〕28号】，工业用水前一年度用水效率达到国家用水定额先进值的纳税人，减征本年度百分之二十水资源税。2025年度，本集团子公司鹤壁鹤淇享受水资源税减免20%优惠政策。

根据《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40号】，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自产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提供资源综合利用劳务，可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2025年度，本集团子公司长垣益通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税收优惠。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2025年	2024年
银行存款	1,539,688,206.22	1,199,377,297.18
其他货币资金	<u>92,456,224.03</u>	<u>150,839,358.00</u>
合计	<u>1,632,144,430.25</u>	<u>1,350,216,655.18</u>

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2025年	2024年
银行承兑汇票	3,161,222.12	9,575,157.47
商业承兑汇票	<u>-</u>	<u>100,000.00</u>
合计	<u>3,161,222.12</u>	<u>9,675,157.47</u>

(2) 已背书或贴现但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2025年		2024年	
	终止确认	未终止确认	终止确认	未终止确认
银行承兑汇票	-	1,320,863.28	-	7,996,876.62
商业承兑汇票	<u>-</u>	<u>-</u>	<u>-</u>	<u>100,000.00</u>
合计	<u>-</u>	<u>1,320,863.28</u>	<u>-</u>	<u>8,096,876.62</u>

注：本集团在日常资金管理中将部分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背书或贴现，上述票据背书或贴现时本集团仍需承担承兑人、债务方延期或无法兑付的风险，未将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本集团管理上述应收票据的业务模式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因此本集团将这些应收票据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列报为应收票据。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2025年	2024年
1年以内	1,244,319,617.52	1,521,095,882.03
1年至2年	166,628,849.44	135,838,035.35
2年至3年	120,604,913.43	104,305,428.14
3年至4年	99,785,905.93	66,463,432.93
4年至5年	66,448,312.93	-
5年以上	40,534,638.34	42,373,702.60
小计	<u>1,738,322,237.59</u>	<u>1,870,076,481.05</u>
减：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u>53,317,119.56</u>	<u>49,814,613.14</u>
合计	<u><u>1,685,005,118.03</u></u>	<u><u>1,820,261,867.91</u></u>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2025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0,287,261.48	2.32	40,287,261.48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u>1,698,034,976.11</u>	<u>97.68</u>	<u>13,029,858.08</u>	<u>0.77</u>	<u>1,685,005,118.03</u>
合计	<u><u>1,738,322,237.59</u></u>	<u><u>100.00</u></u>	<u><u>53,317,119.56</u></u>	<u><u>3.07</u></u>	<u><u>1,685,005,118.03</u></u>

2024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0,287,261.48	2.15	40,287,261.48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u>1,829,789,219.57</u>	<u>97.85</u>	<u>9,527,351.66</u>	<u>0.52</u>	<u>1,820,261,867.91</u>
合计	<u><u>1,870,076,481.05</u></u>	<u><u>100.00</u></u>	<u><u>49,814,613.14</u></u>	<u><u>2.66</u></u>	<u><u>1,820,261,867.91</u></u>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 应收账款（续）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续）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2025年			计提理由	2024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郑州市合裕实业 有限公司	40,287,261.48	40,287,261.48	100.00	出现履约风险	40,287,261.48	40,287,261.48

于2025年12月31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346,918,653.48	7,896,394.40	2.28
电费组合	837,769,954.00	-	-
补贴款组合	513,346,368.63	5,133,463.68	1.00
合计	1,698,034,976.11	13,029,858.08	0.77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采用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313,675,947.01	390,439.12	0.12
1年至2年	19,372,550.97	1,500,451.84	7.75
2年至3年	4,112,042.60	715,349.59	17.40
3年至4年	9,408,409.04	4,940,821.75	52.51
4年至5年	2,327.00	1,955.24	84.02
5年以上	347,376.86	347,376.86	100.00
合计	346,918,653.48	7,896,394.40	2.28

（3）坏账准备的情况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其他减少	年末余额
2025年12月31日	49,814,613.14	7,541,124.75	(1,505,298.35)	(2,533,319.98)	53,317,119.56

注：其他减少系本期转让子公司河南豫煤数字港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相应转出其坏账准备2,428,974.90元，以及中原能建核销坏账准备104,345.08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 应收账款（续）

（4）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年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年 末余额合计数的 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	1,248,195,050.00	71.80	4,063,494.99
郑州豫能热电有限公司	101,274,078.10	5.83	10,514.20
濮阳市城市管理局(濮阳市城市综合 执法局)	55,218,869.69	3.18	552,188.70
郑州市合裕实业有限公司	40,287,261.48	2.32	40,287,261.48
安阳市财政局	27,656,300.00	1.59	276,563.00
合计	<u>1,472,631,559.27</u>	<u>84.72</u>	<u>45,190,022.37</u>

4. 应收款项融资

（1）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2025年	2024年
银行承兑汇票	<u>34,690,328.70</u>	<u>12,243,313.81</u>
减：公允价值变动	<u>272,549.71</u>	<u>92,607.16</u>
合计	<u>34,417,778.99</u>	<u>12,150,706.65</u>

（2）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2025年	2024年
银行承兑汇票	<u>-</u>	<u>798,990.05</u>

（3）已背书或贴现但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2025年	
	终止确认	未终止确认
银行承兑汇票	<u>287,291,805.78</u>	<u>-</u>
合计	<u>287,291,805.78</u>	<u>-</u>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 应收款项融资（续）

（3）已背书或贴现但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续）

注：本集团在日常资金管理中将部分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背书或贴现，管理上述应收票据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因此本集团将该类应收票据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

5.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2025年		2024年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15,193,403.37	94.29	614,474,448.60	97.95
1年至2年	12,553,244.66	5.50	12,354,596.03	1.97
2年至3年	405,560.88	0.18	446,837.58	0.07
3年以上	64,360.50	0.03	93,814.47	0.01
合计	<u>228,216,569.41</u>	<u>100.00</u>	<u>627,369,696.68</u>	<u>100.00</u>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年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 合计数比例(%)
陕西省煤炭运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铜川分公司	37,014,091.42	16.22
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30,394,127.92	13.32
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690,874.62	9.07
山西科兴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595,256.09	9.02
陕西崔家沟能源有限公司	13,173,747.59	5.77
合计	<u>121,868,097.64</u>	<u>53.40</u>

6. 其他应收款

	2025年	2024年
应收股利	63,897,707.47	81,109,308.15
其他应收款	<u>45,734,740.63</u>	<u>100,602,102.69</u>
合计	<u>109,632,448.10</u>	<u>181,711,410.84</u>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其他应收款（续）

应收股利

	2025年	2024年
润电能源科学技术有限公司	-	8,211,600.68
中煤河南新能开发有限公司	63,897,707.47	72,897,707.47
合计	<u>63,897,707.47</u>	<u>81,109,308.15</u>

其他应收款

（1）按账龄披露

	2025年	2024年
1年以内	10,984,042.93	51,066,501.10
1年至2年	19,671,108.60	47,829,917.98
2年至3年	20,700,244.27	1,286,871.83
3年至4年	614,174.06	406,177.93
4年至5年	5,650.00	2,005,000.00
5年以上	31,028,325.16	34,276,318.96
小计	<u>83,003,545.02</u>	<u>136,870,787.80</u>
减：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u>37,268,804.39</u>	<u>36,268,685.11</u>
合计	<u>45,734,740.63</u>	<u>100,602,102.69</u>

（2）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2025年	2024年
待回收煤款	46,249,371.51	55,170,220.03
备用金、押金及保证金	7,378,155.73	37,650,732.05
往来款	28,747,727.35	42,342,392.49
其他	628,290.43	1,707,443.23
小计	<u>83,003,545.02</u>	<u>136,870,787.80</u>
减：坏账准备	<u>37,268,804.39</u>	<u>36,268,685.11</u>
合计	<u>45,734,740.63</u>	<u>100,602,102.69</u>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其他应收款（续）

其他应收款（续）

（3）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2025 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8,309,938.74	34.11	28,309,938.74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4,693,606.28	65.89	8,958,865.65	16.38	45,734,740.63
合计	<u>83,003,545.02</u>	<u>100.00</u>	<u>37,268,804.39</u>	<u>44.90</u>	<u>45,734,740.63</u>

2024 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8,359,938.74	20.72	28,359,938.74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8,510,849.06	79.28	7,908,746.37	7.29	100,602,102.69
合计	<u>136,870,787.80</u>	<u>100.00</u>	<u>36,268,685.11</u>	<u>26.50</u>	<u>100,602,102.69</u>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其他应收款（续）

其他应收款（续）

（3）坏账准备计提情况（续）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2025年				2024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山西煤炭运销集团阳泉有限公司	3,341,057.97	3,341,057.97	100.00	长期未收回的预付煤款	3,341,057.97	3,341,057.97
河南鹤源水务有限公司	2,251,529.80	2,251,529.80	100.00	长期未收回的预付水费	2,251,529.80	2,251,529.80
鹤壁矿务局三矿煤炭物资经销处	3,600,000.00	3,600,000.00	100.00	长期未收回的预付煤款	3,600,000.00	3,600,000.00
郑州铁路银发实业有限公司	2,934,326.71	2,934,326.71	100.00	长期未收回的预付煤款	2,934,326.71	2,934,326.71
深圳市鑫诚煤炭购销有限公司	1,267,529.45	1,267,529.45	100.00	长期未收回的预付煤款	1,267,529.45	1,267,529.45
青海新东方煤炭有限公司	1,974,919.83	1,974,919.83	100.00	长期未收回的预付煤款	1,974,919.83	1,974,919.83
禹州市三古垌军阳矿业有限公司	8,587,751.90	8,587,751.90	100.00	长期未收回的预付煤款	8,587,751.90	8,587,751.90
青海天俊煤炭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2,365,827.94	2,365,827.94	100.00	长期未收回的预付煤款	2,365,827.94	2,365,827.94
河南恒安煤炭有限公司	1,986,995.14	1,986,995.14	100.00	长期未收回的预付煤款	2,036,995.14	2,036,995.14
合计	<u>28,309,938.74</u>	<u>28,309,938.74</u>	<u>100.00</u>		<u>28,359,938.74</u>	<u>28,359,938.74</u>

于2025年12月31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押金保证金组合	7,078,155.73	-	-
账龄组合	<u>47,615,450.55</u>	<u>8,958,865.65</u>	<u>18.82</u>
合计	<u>54,693,606.28</u>	<u>8,958,865.65</u>	<u>16.38</u>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其他应收款（续）

其他应收款（续）

（3）坏账准备计提情况（续）

其他应收款按照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及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计提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第一阶段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 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年初余额	4,597,536.67	-	31,671,148.44	36,268,685.11
年初余额在本年阶段 转换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年计提	3,303,883.89	-	396,909.93	3,700,793.82
本年转回	(1,658,521.21)	-	(412,214.42)	(2,070,735.63)
本年转销	-	-	-	-
本年核销	-	-	-	-
其他变动	(37,876.18)	-	(592,062.73)	(629,938.91)
年末余额	6,205,023.17	-	31,063,781.22	37,268,804.39

（4）坏账准备的情况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2025年12月31日	36,268,685.11	3,700,793.82	(2,070,735.63)	(629,938.91)	37,268,804.39

注：其他变动系本期交易中心子公司河南豫煤数字港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协议转让，相应转出其坏账准备629,938.91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其他应收款（续）

其他应收款（续）

（5）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

	年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余额合计数的 比例(%)	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广西供应链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17,939,432.77	21.61	待回收煤款 应收耕地占用	2-3年	3,768,357.25
国家税务总局鹤壁市山城区税务局	11,025,739.00	13.28	退税款	1-2年	1,212,831.29
禹州市三古垌军阳矿业有限公司	8,587,751.90	10.35	待回收煤款	5年以上	8,587,751.90
郑州市第一人民医院	5,216,211.93	6.28	代垫资金	3年以内	550,191.66
鹤壁市社会保险中心	4,731,751.88	5.70	代垫资金	3年以内	514,062.31
合计	<u>47,500,887.48</u>	<u>57.22</u>			<u>14,633,194.41</u>

7. 存货

（1）存货分类

	2025年			2024年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2,980,522.90	-	112,980,522.90	150,300,798.88	-	150,300,798.88
燃料	581,920,566.42	(2,785,906.20)	579,134,660.22	847,116,614.60	-	847,116,614.60
库存商品	4,036,101.52	-	4,036,101.52	4,761,439.26	-	4,761,439.26
合计	<u>698,937,190.84</u>	<u>(2,785,906.20)</u>	<u>696,151,284.64</u>	<u>1,002,178,852.74</u>	<u>-</u>	<u>1,002,178,852.74</u>

（2）存货跌价准备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转回	转销	
燃料	-	2,785,906.20	-	-	2,785,906.20
合计	-	2,785,906.20	-	-	2,785,906.20

注：本年计提存货跌价的原因为子公司河南煤炭储配交易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易中心”）销售燃料相应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 存货（续）

（2）存货跌价准备（续）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情况如下：

	2025年			2024年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计提比例(%)
原材料	112,980,522.90	-	-	150,300,798.88	-	-
燃料	581,920,566.42	2,785,906.20	0.48	847,116,614.60	-	-
库存商品	4,036,101.52	-	-	4,761,439.26	-	-
合计	<u>698,937,190.84</u>	<u>2,785,906.20</u>	<u>0.40</u>	<u>1,002,178,852.74</u>	<u>-</u>	<u>-</u>

注：燃料根据持有目的，火电子公司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为以耗用燃料产生的预计发电、供热收入减去预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费用及相关税费后的净值，交易中心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为以预计售价减去销售费用及相关税费后的净值。库存商品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为以预计售价减去销售费用及相关税费后的净值。

8. 其他流动资产

	2025年	2024年
待抵扣进项税额	261,847,459.06	262,139,048.13
预缴所得税	6,456,440.83	4,560,418.86
待认证进项税	6,891,556.45	33,663,753.71
碳排放权资产	21,426,326.13	-
其他	210,668.21	723,357.81
合计	<u>296,832,450.68</u>	<u>301,086,578.51</u>

9. 长期应收款

	2025年			2024年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保证金	<u>37,400,000.00</u>	<u>-</u>	<u>37,400,000.00</u>	<u>37,400,000.00</u>	<u>-</u>	<u>37,400,000.00</u>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0. 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			年末账面价值
		新增/追加投资	权益法下投资损益	其他权益变动	
联营企业					
河南一达天下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24,909,917.01	-	(1,063,785.75)	-	23,846,131.26
华能沁北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83,324,295.85	-	78,231,404.93	2,196,337.08	363,752,037.86
润电能源科学技术有限公司	18,280,694.40	-	3,463,662.14	-	21,744,356.54
河南豫能菲达环保有限公司	6,269,248.12	-	2,728,010.97	-	8,997,259.09
省科投(淇县)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37,246,525.55	-	(928,964.73)	-	36,317,560.82
鹤壁镁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17,311,314.50	-	(345,072.73)	-	16,966,241.77
河南汇融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8,791,023.32	-	77,208.51	-	8,868,231.83
河南颍城科技生活服务有限公司	913,508.17	-	333,420.94	-	1,246,929.11
中煤河南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491,307,499.99	-	(14,778,792.09)	(20,798,528.64)	455,730,179.26
合计	888,354,026.91	-	67,717,092.19	(18,602,191.56)	937,468,927.54

1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25年				2024年	
非上市股权投资				112,260,000.00	70,937,000.00	
	本年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年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年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河南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41,323,000.00	-	92,260,000.00	-	2,000,000.00	战略持有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2. 投资性房地产

采用成本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房屋及建筑物
原价	
年初余额	23,380,097.18
处置	-
年末余额	<u>23,380,097.18</u>
累计折旧和摊销	
年初余额	15,305,709.04
计提	484,372.56
处置	-
年末余额	<u>15,790,081.60</u>
账面价值	
年末	<u>7,590,015.58</u>
年初	<u>8,074,388.14</u>

13. 固定资产

	2025年	2024年
固定资产	16,964,763,852.65	17,991,956,881.45
固定资产清理	<u>1,064,922.56</u>	<u>3,017,726.47</u>
合计	<u>16,965,828,775.21</u>	<u>17,994,974,607.92</u>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3. 固定资产（续）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管理用设备及工器具	铁路专运线	合计
原价						
年初余额	9,292,274,934.05	26,142,388,692.00	133,028,436.07	234,138,099.28	1,072,485,148.57	36,874,315,309.97
购置	11,417.48	25,540,687.55	4,096,561.10	10,093,554.84	-	39,742,220.97
在建工程转入	232,131,151.42	183,598,496.78	-	4,720,109.16	-	420,449,757.36
其他增加(注1)	2,241,573.05	-	-	-	-	2,241,573.05
其他减少(注1)	-	-	(3,298,521.47)	(467,868.37)	-	(3,766,389.84)
处置或报废(注2)	-	(3,777,508.51)	(6,953,347.34)	(687,606.18)	-	(11,418,462.03)
年末余额	<u>9,526,659,076.00</u>	<u>26,347,750,367.82</u>	<u>126,873,128.36</u>	<u>247,796,288.73</u>	<u>1,072,485,148.57</u>	<u>37,321,564,009.48</u>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2,496,642,265.77	16,015,056,930.36	112,147,604.89	197,547,907.23	60,957,602.16	18,882,352,310.41
计提	220,912,849.02	1,081,508,363.41	5,674,864.68	12,503,175.16	15,240,073.84	1,335,839,326.11
其他增加(注1)	2,241,573.05	-	-	-	-	2,241,573.05
其他减少(注1)	-	-	(3,133,595.40)	(441,325.56)	-	(3,574,920.96)
处置或报废(注2)	-	(2,854,209.20)	(6,744,866.91)	(684,444.24)	-	(10,283,520.35)
年末余额	<u>2,719,796,687.84</u>	<u>17,093,711,084.57</u>	<u>107,944,007.26</u>	<u>208,925,312.59</u>	<u>76,197,676.00</u>	<u>20,206,574,768.26</u>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3. 固定资产（续）

固定资产（续）

（1） 固定资产情况（续）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管理用设备及工器具	铁路专运线	合计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	6,118.11	-	-	-	6,118.11
计提	63,772,865.41	35,338,348.27	-	-	51,108,056.78	150,219,270.46
年末余额	63,772,865.41	35,344,466.38	-	-	51,108,056.78	150,225,388.57
账面价值						
年末	6,743,089,522.75	9,218,694,816.87	18,929,121.10	38,870,976.14	945,179,415.79	16,964,763,852.65
年初	6,795,632,668.28	10,127,325,643.53	20,880,831.18	36,590,192.05	1,011,527,546.41	17,991,956,881.45

注 1：固定资产原值及折旧其他增加主要系南阳天孚因租赁期届满将原作为使用权资产核算的灰渣转运棚转为自用固定资产；其他减少主要系交易中心子公司河南豫煤数字港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协议转让，相关资产出表。

注 2：处置报废资产主要为子公司鲁山碳中和因自然灾害毁损清查报废光伏板及配套钢结构，豫能控股本部及子公司鹤壁鹤淇、南阳鸭电等公司清查报废年限较长老化严重的煤粉设备、汽车运输设备及仪器仪表等资产。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3. 固定资产（续）

固定资产（续）

（2）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中原能建房屋建筑物	8,694,713.88	正在办理产权证书
交易中心房屋建筑物	71,224,433.98	正在办理产权证书
新能源公司房屋建筑物	18,213,626.90	正在办理产权证书
合计	98,132,774.76	

本集团受限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如下：

	2025年	2024年
为取得借款而抵押的固定资产	2,158,964,365.03	2,906,115,065.09
合计	2,158,964,365.03	2,906,115,065.09

固定资产受限信息详见附注五、20。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3. 固定资产（续）

固定资产（续）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出现减值迹象的资产组，按照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两者孰高确定其可回收金额，据以计提各项资产组减值准备。

根据测试结果，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对以下3项资产组计提减值准备17,445.83万元。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的：

单位名称	资产组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算/预测期的年限	预算/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单位：万元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南阳鸭电	2台350MW燃煤 机组	41,364.92	37,675.83	3,689.09	5年	未来销售量(发电利用小时)、燃料价格及折现率	未来销售量(发电利用小时)、燃料价格及折现率	根据公司以前年度的经营业绩、增长率、行业水平以及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和未来经营规划预期
鹤壁鹤淇	2台300MW燃煤 机组	34,908.06	31,678.20	3,229.86	5年	未来销售量(发电利用小时)、燃料价格及折现率	未来销售量(发电利用小时)、燃料价格及折现率	根据公司以前年度的经营业绩、增长率、行业水平以及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和未来经营规划预期
山西兴鹤	集运站资产	165,626.88	155,100.00	10,526.88	5年	未来发运量、运维成本及折现率	未来发运量、运维成本及折现率	根据公司以前年度的经营业绩、增长率、行业水平以及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和未来经营规划预期
合计		241,899.86	224,454.03	17,445.83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3. 固定资产（续）

固定资产清理

	2025年	2024年
清查报废固定资产	1,064,922.56	3,017,726.47
减：固定资产清理减值准备	-	-
合计	<u>1,064,922.56</u>	<u>3,017,726.47</u>

14. 在建工程

	2025年	2024年
在建工程	6,039,305,922.87	3,879,578,372.11
工程物资	<u>18,235,835.45</u>	<u>36,666,814.39</u>
合计	<u>6,057,541,758.32</u>	<u>3,916,245,186.50</u>

（1） 在建工程情况

工程物资

	2025年		2024年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专用设备	<u>18,235,835.45</u>	<u>18,235,835.45</u>	<u>36,666,814.39</u>	<u>36,666,814.39</u>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4. 在建工程（续）

（1）在建工程情况（续）

在建工程

	2025年		2024年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南阳天益鸭河工区屋顶分布式光伏项目	-	-	374,433.62	374,433.62
南阳天益杜尔气体分布式光伏项目	-	-	8,059,236.11	8,059,236.11
南阳天益鸭河工区电化学储能项目	-	-	328,301.89	328,301.89
新乡中益长垣市整市第一批50MWp分布式屋顶光伏项目	-	-	18,094.90	18,094.90
鹤壁鹤淇淇县豫能综合能源整县屋顶分布式光伏项目	-	-	1,064,780.84	1,064,780.84
鹤壁鹤淇淇县豫能综合能源农村户用分布式光伏项目	-	-	270,433.96	270,433.96
濮阳豫能光伏储备项目	-	-	294,445.20	294,445.20
鹤壁鹤淇内黄豫能风电项目	-	-	244,605.97	244,605.97
鹤壁鹤淇山城区100MW风电项目	816,815.49	816,815.49	795,033.31	795,033.31
鹤壁丰鹤叶县整县分布式屋顶光伏项目二期	-	-	7,522,709.82	7,522,709.82
鹤壁丰鹤鹤煤分布式太阳能光伏发电	-	-	6,686,778.03	6,686,778.03
鹤壁丰鹤新能源储备项目	-	-	1,969,782.90	1,969,782.90
能源实业陈召煤矿北井	12,730,192.10	12,730,192.10	7,758,847.58	7,758,847.58
黄河能创储备项目	-	-	2,700,079.95	2,700,079.95
濮阳豫能濮阳市一期12.65MWp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	-	1,925,487.28	1,925,487.28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4. 在建工程（续）

（1）在建工程情况（续）

	2025年		2024年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豫正地热储备项目	-	-	1,024,754.72	1,024,754.72
鲁山抽蓄鲁山抽水蓄能电站	3,798,269,165.24	3,798,269,165.24	2,688,515,622.52	2,688,515,622.52
林州抽蓄河南林州弓上抽水蓄能电站项目	1,717,499,606.31	1,717,499,606.31	815,752,347.50	815,752,347.50
新能源储备项目	21,695,991.89	21,695,991.89	35,482,923.84	35,482,923.84
新能源林州风电项目	410,217,768.95	410,217,768.95	186,460,080.70	186,460,080.70
新能源濮阳市豫能多能互补(风光火储)一体化项目风电一期工程	63,222,102.70	63,222,102.70	46,305,176.53	46,305,176.53
南阳鸭电1号机组灵活性(微油燃烧器)改造	-	-	2,049,427.63	2,049,427.63
鹤壁鹤淇2024年支管网建设项目	-	-	229,622.64	229,622.64
鹤壁丰鹤工业供汽宝山线与拓洋线分离改造	-	-	3,307,729.98	3,307,729.98
新能源淇县及镇平风电一次调频改造项目	-	-	1,259,479.88	1,259,479.88
新能源林州储备项目	-	-	3,964,590.29	3,964,590.29
新能源林州合涧镇集中式光伏发电项目	2,769,577.52	2,769,577.52	-	-
中原能建黑连沟光伏项目	-	-	9,804,790.26	9,804,790.26
濮阳储备项目	5,132,455.96	5,132,455.96	23,156.71	23,156.71
鲁山碳中和储备项目	2,890,658.94	2,890,658.94	3,324,211.72	3,324,211.72
南阳天益#3、4机组中水回用改造	-	-	23,044,818.76	23,044,818.76
南阳天益北区光伏项目	-	-	5,958,239.01	5,958,239.01
南阳天益三期扩建端光伏项目	-	-	13,058,348.06	13,058,348.06
新乡中益#1、#2机组脱硝系统精准喷氨改造项目	291,371.68	291,371.68	-	-
鹤壁丰鹤美瑞新材工业供汽(厂内)项目	264,150.94	264,150.94	-	-
中原能建鹤壁宝山增量配电网储能项目	527,769.48	527,769.48	-	-
中原能建黑连沟光伏项目二期	2,978,295.67	2,978,295.67	-	-
合计	6,039,305,922.87	6,039,305,922.87	3,879,578,372.11	3,879,578,372.11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4. 在建工程（续）

（2）重要的在建工程变动情况

	预算(万元)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年末余额	资金来源	工程投入 占预算比 (%)	工程进 度 (%)	利息资本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 息资本化	本年利息 资本化率 (%)
新能源濮阳市豫能多能 互补(风光火储)一体 化项目风电一期工程	131,701.38	46,305,176.53	16,916,926.17	-	-	63,222,102.70	资本金及贷款	4.80	4.80	3,824,972.51	3,400,516.68	3.16
新能源林州风电项目	45,991.97	186,460,080.70	225,493,386.88	(1,735,698.63)	-	410,217,768.95	资本金及贷款	89.57	89.57	5,484,823.96	3,493,761.61	2.11
鲁山抽蓄鲁山抽水蓄能 电站	867,711.94	2,688,515,622.52	1,282,848,142.72	(173,094,600.00)	-	3,798,269,165.24	资本金及贷款	45.76	45.76	228,818,865.20	80,824,525.59	2.54
林州抽蓄河南林州弓上 抽水蓄能电站项目	863,896.99	815,752,347.50	901,747,258.81	-	-	1,717,499,606.31	资本金及贷款	19.88	19.88	64,553,901.88	32,680,432.69	2.50
能源实业陈召煤矿北井	166,716.33	7,758,847.58	4,971,344.52	-	-	12,730,192.10	资本金及贷款	0.76	0.76	1,263,978.01	655,150.23	4.10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4. 在建工程（续）

（3）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计提原因
濮阳豫能光伏储备项目	-	294,445.20	(294,445.20)	-	项目终止
天益电化学储能项目	-	328,301.89	(328,301.89)	-	项目终止
鹤淇内黄豫能风电项目	-	244,605.97	(244,605.97)	-	项目终止
黄河能创储备项目	-	123,919.27	(123,919.27)	-	项目终止
新能源储备项目	-	17,597,818.61	(17,597,818.61)	-	项目终止
鲁山碳中和储备项目	-	707,169.81	(707,169.81)	-	项目终止
鹤壁丰鹤新能源储备项目	-	1,866,171.98	(1,866,171.98)	-	项目终止
豫正地热储备项目	-	1,024,754.72	(1,024,754.72)	-	项目终止
合计	-	22,187,187.45	(22,187,187.45)	-	

注：受国家政策、政府要求、行业环境、公司战略及业务聚焦调整等因素影响，本集团子公司部分在建工程项目在公司业务中比较优势不明显，经子公司决策终止相关项目，子公司账面对拟终止项目计提减值准备2,218.72万元，并于本年度根据子公司决议进行了核销处理。

15. 使用权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合计
成本			
年初余额	173,987,581.00	3,532,044.14	177,519,625.14
增加	493,228.09	-	493,228.09
其他减少	(20,071,397.66)	-	(20,071,397.66)
年末余额	154,409,411.43	3,532,044.14	157,941,455.57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17,255,842.77	285,506.92	17,541,349.69
计提	13,954,317.30	285,506.92	14,239,824.22
其他减少	(5,076,705.54)	-	(5,076,705.54)
年末余额	26,133,454.53	571,013.84	26,704,468.37
账面价值			
年末	128,275,956.90	2,961,030.30	131,236,987.20
年初	156,731,738.23	3,246,537.22	159,978,275.45

注：使用权资产成本及折旧其他减少主要系本集团子公司交易中心房屋租赁合同提前终止、南阳天孚灰渣转运棚租赁期届满导致。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6.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土地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特许经营权	采矿权	合计
原价					
年初余额	1,457,797,690.75	53,424,884.69	424,621,706.80	431,978,980.62	2,367,823,262.86
购置	5,036,807.28	6,859,453.21	14,818,033.00	-	26,714,293.49
其他减少(注1)	-	(1,032,144.17)	-	-	(1,032,144.17)
年末余额	<u>1,462,834,498.03</u>	<u>59,252,193.73</u>	<u>439,439,739.80</u>	<u>431,978,980.62</u>	<u>2,393,505,412.18</u>
累计摊销					
年初余额	156,102,788.21	40,217,513.01	130,331,643.22	-	326,651,944.44
计提	29,462,338.46	5,059,064.20	19,071,726.01	-	53,593,128.67
其他减少(注1)	-	(387,235.46)	-	-	(387,235.46)
年末余额	<u>185,565,126.67</u>	<u>44,889,341.75</u>	<u>149,403,369.23</u>	<u>-</u>	<u>379,857,837.65</u>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7,851,100.00	16,943.67	5,459,816.55	-	13,327,860.22
计提	24,239,029.54	-	-	-	24,239,029.54
年末余额	<u>32,090,129.54</u>	<u>16,943.67</u>	<u>5,459,816.55</u>	<u>-</u>	<u>37,566,889.76</u>
账面价值					
年末	<u>1,245,179,241.82</u>	<u>14,345,908.31</u>	<u>284,576,554.02</u>	<u>431,978,980.62</u>	<u>1,976,080,684.77</u>
年初	<u>1,293,843,802.54</u>	<u>13,190,428.01</u>	<u>288,830,247.03</u>	<u>431,978,980.62</u>	<u>2,027,843,458.20</u>

注 1：无形资产原值及摊销的其他减少主要系本期交易中心子公司河南豫煤数字港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协议转让，相关资产出表。

注 2：本集团对有减值迹象包含土地使用权的发电及集运站资产组进行了资产减值测试，具体测试情况请参见 13.固定资产（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2）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无形资产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新能源项目公司风机及开关站土地	15,099,486.02	正在办理产权证书
鹤淇管带机B标土地	31,104,112.32	正在办理产权证书
交易中心管带机A标土地	77,328,874.08	正在办理产权证书
山西兴鹤兴县铁路煤炭集运专用线土地	<u>356,458,349.75</u>	正在办理产权证书
合计	<u>479,990,822.17</u>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7. 长期待摊费用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其他减少	年末余额
租入办公室装修费及消防改造	1,745,991.46	253,355.88	(654,014.26)	-	1,345,333.08
生产准备费	3,871,132.78	-	-	(3,871,132.78)	-
合计	5,617,124.24	253,355.88	(654,014.26)	(3,871,132.78)	1,345,333.08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5年		2024年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81,057,418.03	45,200,255.54	21,037,420.41	5,259,355.09
可抵扣亏损	1,690,773,536.37	422,693,384.11	2,167,463,180.93	541,865,795.25
应付未付工资	4,198,839.79	273,902.00	3,546,397.39	210,919.88
递延收益	35,022,740.91	8,755,685.23	31,058,968.33	7,764,742.09
热力管网入网费	97,674,332.83	24,418,583.24	90,810,317.63	22,702,579.44
试运行收入	2,015,589.46	503,897.37	864,807.24	216,201.81
暂无发票的费用	30,645,000.33	7,661,250.05	471,058.61	117,764.61
租赁负债	134,444,349.08	33,611,087.29	161,767,789.21	39,377,922.75
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变动	123,723.27	30,521.82	18,961.60	4,740.40
合计	2,175,955,530.07	543,148,566.65	2,477,038,901.35	617,520,021.3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025年		2024年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92,260,000.00	23,065,000.00	50,937,000.00	12,734,250.00
使用权资产	131,236,987.19	32,809,246.82	159,978,275.37	39,047,764.92
试运行支出	108,387,437.16	27,096,859.29	109,774,075.60	27,443,518.90
未实现内部损益	3,380,894.28	845,223.57	3,291,094.88	822,773.72
合计	335,265,318.63	83,816,329.68	323,980,445.85	80,048,307.54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续）

（3）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2025年		2024年	
	抵销金额	抵销后余额	抵销金额	抵销后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u>47,798,041.88</u>	<u>495,350,524.77</u>	<u>51,439,187.40</u>	<u>566,080,833.92</u>
递延所得税负债	<u>47,798,041.88</u>	<u>36,018,287.80</u>	<u>51,439,187.40</u>	<u>28,609,120.14</u>

（4）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2025年	2024年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93,999,839.75	528,209,584.37
可抵扣亏损	<u>3,807,731,387.24</u>	<u>4,065,116,626.44</u>
合计	<u>4,301,731,226.99</u>	<u>4,593,326,210.81</u>

（5）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到期日分析

	2025年	2024年
2025年	-	59,562,309.75
2026年	772,205,255.73	1,265,889,314.35
2027年	1,323,627,644.93	1,646,406,335.61
2028年	1,099,385,784.01	715,343,466.01
2029年	425,960,334.86	377,915,200.72
2030年	<u>186,552,367.71</u>	<u>-</u>
合计	<u>3,807,731,387.24</u>	<u>4,065,116,626.44</u>

注：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大于计税基础累计形成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为人民币 24,608,234.41 元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25年	2024年
预付工程款及大型设备款	342,425,429.96	385,890,190.63
预付生产期用水款	37,454,509.13	40,232,605.52
待抵扣进项税额	359,568,543.88	208,544,452.67
合计	<u>739,448,482.97</u>	<u>634,667,248.82</u>

20.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025年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92,456,224.03	92,456,224.03	注1	注1
应收账款	811,570,869.27	810,585,878.08	质押	注3
固定资产	<u>3,538,069,641.99</u>	<u>2,158,964,365.03</u>	质押	注4
合计	<u>4,442,096,735.29</u>	<u>3,062,006,467.14</u>		

2024年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50,839,358.00	150,839,358.00	注1	注1
应收款项融资	798,990.05	798,990.05	质押	注2
应收账款	810,683,665.75	810,364,967.75	质押	注3
固定资产	<u>5,934,623,102.98</u>	<u>2,906,115,065.09</u>	抵押	注4
合计	<u>6,896,945,116.78</u>	<u>3,868,118,380.89</u>		

注1：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货币资金余额中，为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存入的保证金为人民币69,139,058.91元，支付的土地复垦费保证金为人民币6,278,912.00元，因账户冻结导致使用权受限的资金为人民币3,010,000.00元，开立保函所缴存的保证金为人民币14,028,253.12元（2024年12月31日：为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存入的保证金为人民币141,550,446.00元，支付的土地复垦费保证金为人民币6,278,912.00元，因账户冻结导致使用权受限的资金为人民币3,010,000.00元）。

注2：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子公司不涉及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798,990.05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0.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续）

注3：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部分子公司将其电费收费权及其项下全部收益为银行借款提供担保，质押的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人民币810,585,878.08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810,364,967.75元）。

注4：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部分子公司以发电机组、铁路线路等固定资产作为抵押物取得借款，受限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人民币2,158,964,365.03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2,906,115,065.09元）。

21. 短期借款

	2025年	2024年
信用借款（注1）	2,923,067,652.09	3,716,828,194.34
质押借款（注2）	10,810,230.02	-
保证借款（注3）	113,771,665.07	-
合计	<u>3,047,649,547.18</u>	<u>3,716,828,194.34</u>

注1：于2025年12月31日，上述借款的年利率为2.11%-3.1%（2024年12月31日：2.31%-4.6%）。

注2：子公司长垣市豫能综合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垣综合能源”）银行借款人民币20,000,000.00元，到期日为2038年6月4日，该契约条件要求长垣综合能源的资产负债率不得高于65%；流动比不得低于1，测试日为每年的12月31日。截至2025年12月31日，长垣综合能源的资产负债率为66.53%；流动比为0.68。长垣综合能源确认，该财务指标约束条款已触发影响公司提款，并可能影响公司提前还款。因此，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将其分类为短期借款核算。该借款以电费收费权及其项下全部收益为银行借款担保，详见附注五、20。

注3：子公司交易中心银行借款人民币177,600,000.00元，到期日为2030年10月12日，该契约条件要求交易中心的并购方合并口径资产负债率不大于95%，测试日为每年的12月31日。截至2025年12月31日，交易中心的合并资产负债率为107.74%。交易中心确认，该财务指标约束条款已触发并可能影响公司提前还款。因此，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将其分类为短期借款核算。该借款系由豫能控股本部提供保证担保而取得，详见附注十三、2。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2. 应付票据

	2025年	2024年
银行承兑汇票	187,813,761.02	382,099,421.94
商业承兑汇票	35,359,114.26	44,389,374.25
信用证	319,987,924.83	248,722,433.43
合计	<u>543,160,800.11</u>	<u>675,211,229.62</u>

23. 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2025年	2024年
燃料款	764,068,229.46	616,096,779.86
设备款及备件款	3,412,066.99	55,079,415.38
工程款	34,316,503.71	315,114,779.64
材料款	221,084,470.98	197,043,920.70
修理维护费	143,470,837.36	94,539,838.98
代发电量补偿款	9,769,634.01	4,533,746.62
服务费	128,755,835.68	88,639,029.20
水费	2,940,112.25	2,019,727.32
其他	29,198,168.71	36,568,537.97
合计	<u>1,337,015,859.15</u>	<u>1,409,635,775.67</u>

24. 预收款项

	2025年	2024年
预收租金	<u>361,403.78</u>	<u>657,225.36</u>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5. 合同负债

	2025年	2024年
预收商品款	3,081,226.71	4,387,848.62
预收服务款	19,981,517.08	66,327,039.67
预收供热款	34,021,384.65	69,291,553.23
合计	<u>57,084,128.44</u>	<u>140,006,441.52</u>

26.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短期薪酬	117,521,546.68	774,244,459.89	(759,164,898.56)	132,601,108.01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731,265.81	93,144,533.73	(91,510,152.01)	3,365,647.53
辞退福利	-	71,865.00	(71,865.00)	-
合计	<u>119,252,812.49</u>	<u>867,460,858.62</u>	<u>(850,746,915.57)</u>	<u>135,966,755.54</u>

（2）短期薪酬列示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0,453,010.56	576,197,323.27	(566,554,008.72)	90,096,325.11
职工福利费	-	56,539,443.00	(56,539,443.00)	-
社会保险费	20,786.60	57,773,209.78	(57,779,480.82)	14,515.56
其中：医疗保险费	14,067.81	52,805,633.69	(52,810,849.41)	8,852.09
工伤保险费	3,622.81	2,484,916.65	(2,485,301.27)	3,238.19
生育保险费	3,095.98	2,482,659.44	(2,483,330.14)	2,425.28
住房公积金	67,961.38	62,226,051.88	(61,600,139.88)	693,873.38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5,635,314.19	20,163,938.35	(14,750,632.53)	41,048,620.01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596,700.00	-	(596,700.00)	-
其他短期薪酬	747,773.95	1,344,493.61	(1,344,493.61)	747,773.95
合计	<u>117,521,546.68</u>	<u>774,244,459.89</u>	<u>(759,164,898.56)</u>	<u>132,601,108.01</u>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费	159,383.67	80,562,633.63	(79,439,771.71)	1,282,245.59
失业保险费	7,782.14	3,471,984.14	(3,472,284.82)	7,481.46
企业年金缴费	1,564,100.00	9,109,915.96	(8,598,095.48)	2,075,920.48
合计	<u>1,731,265.81</u>	<u>93,144,533.73</u>	<u>(91,510,152.01)</u>	<u>3,365,647.53</u>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7. 应交税费

	2025年	2024年
增值税	31,528,555.84	44,997,373.01
企业所得税	7,746,100.83	4,764,361.26
个人所得税	1,263,126.84	2,302,106.3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65,514.42	1,860,154.04
水资源税	1,735,533.64	1,923,074.04
土地使用税	5,177,228.72	5,176,764.60
教育费附加	581,040.09	843,008.66
地方教育费附加	387,360.06	564,784.16
房产税	4,917,841.45	4,876,764.31
印花税	2,360,241.12	2,057,329.84
环境保护税	2,580,881.73	13,149,124.32
耕地占用税	57,350.00	-
契税	8,220,000.00	-
合计	<u>67,720,774.74</u>	<u>82,514,844.55</u>

28. 其他应付款

	2025年	2024年
其他应付款	<u>1,421,221,419.33</u>	<u>861,389,029.68</u>

(1)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2025年	2024年
质保金、保证金及押金	362,675,419.21	284,214,288.12
基建期工程奖励	18,697,380.00	18,697,380.00
投资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股权转让款	61,539,588.48	60,820,888.48
应付代管资金	1,802,984.38	1,686,431.07
应付代垫款	4,677,773.71	3,366,081.60
应付维修费、服务费	19,784,168.64	5,219,612.91
应付融资款及担保费	1,625,421.07	827,662.73
应付工程款及设备款	617,012,072.72	142,090,765.03
应付土地款	291,039,256.82	313,786,817.91
其他	32,367,354.30	20,679,101.83
合计	<u>1,421,221,419.33</u>	<u>861,389,029.68</u>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8. 其他应付款（续）

（2）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未结转的原因
兴县财政局	253,734,200.00	尚未结算完毕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0,104,879.17	尚未结算完毕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88,273,786.17	尚未结算完毕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50,410,870.08	尚未结算完毕
北京砺剑军威商贸有限公司	43,793,196.46	尚未结算完毕
华电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9,127,245.21	尚未结算完毕
山东宁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6,752,666.38	尚未结算完毕
淮北嘉鑫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5,107,692.02	尚未结算完毕
淇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4,230,967.46	尚未结算完毕
河南通程公路工程有限公司鲁山分公司	13,924,025.50	尚未结算完毕
河南第一火电建设有限公司	12,064,579.90	尚未结算完毕
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11,604,000.00	尚未结算完毕
东方电气风电股份有限公司	11,485,086.20	尚未结算完毕
山西兴鹤铁路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尚未结算完毕
合计	<u>710,613,194.55</u>	

2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25年	2024年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812,714,976.70	3,498,489,750.57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564,898,889.18	559,849,129.29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5,411,268.44	17,207,554.15
合计	<u>2,393,025,134.32</u>	<u>4,075,546,434.01</u>

30. 其他流动负债

	2025年	2024年
待转销项税额	12,134,073.78	33,666,727.89
短期应付债券	<u>1,010,539,408.77</u>	<u>1,012,019,653.69</u>
合计	<u>1,022,673,482.55</u>	<u>1,045,686,381.58</u>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0. 其他流动负债（续）

注：本公司于2025年4月17日，发行了2025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乡村振兴），发行总额人民币5亿元，发行利率1.97%，期限自2025年4月21日至2026年1月16日。于2025年7月28日，发行了2025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乡村振兴），发行总额人民币5亿元，发行利率1.74%，期限自2025年7月28日至2026年4月24日。截止2025年12月31日，公司按发行利率计提一次性还本付息的短融券利息人民币10,539,408.77元。

31. 长期借款

	2025年	2024年
质押借款(注1)	8,998,447,665.15	9,052,866,588.11
保证借款(注2)	537,001,212.41	825,520,796.44
信用借款(注3)	<u>9,199,087,880.15</u>	<u>8,347,046,020.71</u>
减：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	<u>1,812,714,976.70</u>	<u>3,498,489,750.57</u>
合计	<u>16,921,821,781.01</u>	<u>14,726,943,654.69</u>

注1：质押借款为火电、风电、热力、光伏、抽水蓄能发电子公司以电费收费权及其项下全部收益为银行借款担保，详见附注五、20。

注2：2025年12月31日，长期保证借款537,001,212.41元(2024年12月31日：825,520,796.44元)系由控股股东投资集团和豫能控股本部为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而取得。

注3：于2025年12月31日，除西班牙政府混合贷借款年利率0.8%之外其他长期借款年利率区间为2.04%-3.85%（2024年12月31日：2.44%-4.55%）。

32. 租赁负债

	2025年	2024年
经营租赁办公楼	27,853,861.42	46,438,341.52
灰渣转运棚	-	496,010.02
光伏用户屋顶	<u>114,698,607.51</u>	<u>119,476,869.55</u>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u>15,411,268.44</u>	<u>17,207,554.15</u>
合计	<u>127,141,200.49</u>	<u>149,203,666.94</u>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3. 长期应付款

	2025年	2024年
应付融资租赁款	1,097,377,825.04	1,391,467,390.26
淘汰落后产能资金	38,736.71	101,632.89
专项债资金	43,666,884.38	43,021,645.51
专项借款	16,569,564.30	21,074,214.30
国开基金投资资金	-	50,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564,898,889.18	559,849,129.29
合计	592,754,121.25	945,815,753.67

注：于2025年12月31日，上述长期应付款的年利率为1.20%-3.95%。

3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025年	2024年
其他长期福利	-	2,869,981.00

注：其他长期福利为根据本集团薪酬文件规定，对高管实行年薪考核，延期至高管任期届满后结算的考核年薪。

35. 递延收益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政府补助	73,799,233.37	8,939,600.00	(7,610,884.37)	75,127,949.00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5. 递延收益（续）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与资产/收益相关	形成原因
新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新野充电桩补助	82,556.87	-	(39,627.24)	-	42,929.63与资产相关	新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拨付充电桩补助
新乡中益供热改造节能减排专项补助	2,329,166.75	-	(129,999.96)	-	2,199,166.79与资产相关	长垣市财政局拨付污染治理和节能减排专项资金
鹤淇节能减排财政政策综合示范项目资金	2,842,920.30	-	(947,640.12)	-	1,895,280.18与资产相关	鹤壁市财政局拨付节能减排示范项目专项资金
鹤淇管带机项目节能减排财政补贴	416,666.75	-	(83,333.32)	-	333,333.43与资产相关	鹤壁市财政局拨付节能减排示范项目专项资金
鹤淇同力节能减排财政政策综合示范项目资金	2,033,279.70	-	(1,496,728.80)	-	536,550.90与资产相关	鹤壁市财政局拨付节能减排财政政策综合示范项目资金
鹤淇300MW机组#2机高背压供热改造项目中央预算内资金补助	5,631,661.76	-	(315,794.12)	-	5,315,867.64与资产相关	鹤壁宝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拨付300MW机组#2机高背压供热改造项目中央投资预算内补助资金
朝歌淇县城区集中供热管网暖民工程	12,229,439.73	89,600.00	(571,433.64)	-	11,747,606.09与资产相关	淇县财政国库集中支付核算中心拨付节能减排财政政策综合示范项目资金
丰鹤节能减排专项资金	3,575,833.23	-	(1,021,666.68)	-	2,554,166.55与资产相关	鹤壁市财政局拨付节能减排综合示范项目资金
鹤壁丰鹤供气管网项目	2,000,000.12	-	(249,999.96)	-	1,750,000.16与资产相关	鹤壁市财政局拨付节能减排财政政策综合示范项目资金
交易中心节能减排示范项目	3,199,999.88	-	(200,000.04)	-	2,999,999.84与资产相关	鹤壁市财政局拨付节能减排示范项目专项资金
煤炭储备能力建设中央预算内资金(豫北物流园项目)	30,416,041.63	-	(1,852,500.00)	-	28,563,541.63与资产相关	鹤壁市鹤山区财政国库支付中心拨付的煤炭储备能力建设中央预算内政策支持资金
鹤壁园区多式联运示范工程	9,041,666.65	-	(500,000.04)	-	8,541,666.61与资产相关	鹤壁市交通运输局拨付多式联运示范工程补助资金
鹤淇660MW机组脱硝深度治理改造项目	-	3,400,000.00	(112,585.81)	-	3,287,414.19与资产相关	鹤壁市生态环境局660MW机组精准喷氨和氮氧化物深度治理项目奖补资金、淇县财政局660MW机组精准喷氨和氮氧化物深度治理项目补助资金
丰鹤鹤壁脱硝深度治理改造项目资金补助	-	4,100,000.00	(28,472.22)	-	4,071,527.78与资产相关	鹤壁市生态环境局脱硝深度治理改造项目补助资金
鹤淇300MW机组#2机脱硝深度治理改造项目	-	1,350,000.00	(61,102.42)	-	1,288,897.58与资产相关	鹤壁市生态环境局300MW机组2#机精准喷氨和氮氧化物深度治理项目、SCR智能精准喷氨脱硝控制系统技术改造项目补助资金
合计	73,799,233.37	8,939,600.00	(7,610,884.37)	-	75,127,949.00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6. 其他非流动负债

	2025年	2024年
合同负债-热力管网入网费	97,674,332.85	90,810,317.63
合同负债-接轨服务费	<u>28,301,886.79</u>	<u>-</u>
合计	<u>125,976,219.64</u>	<u>90,810,317.63</u>

37. 股本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无限售流通股	<u>1,525,781,330.00</u>	<u>-</u>	<u>1,525,781,330.00</u>
总股本	<u>1,525,781,330.00</u>	<u>-</u>	<u>1,525,781,330.00</u>

38. 资本公积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7,267,625,362.72	9,404,500.36	-	7,277,029,863.08
其他	<u>(726,574,770.28)</u>	<u>(18,602,191.56)</u>	<u>-</u>	<u>(745,176,961.84)</u>
合计	<u>6,541,050,592.44</u>	<u>(9,197,691.20)</u>	<u>-</u>	<u>6,531,852,901.24</u>

注：股本溢价本年增加具体情况详见八、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注2”

39. 其他综合收益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累积余额：

2025年

	2025年1月1日	增减变动	2025年12月31日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1,011,512.50	17,045,737.50	38,057,250.00
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变动	<u>(83,196.97)</u>	<u>(128,233.49)</u>	<u>(211,430.46)</u>
合计	<u>20,928,315.53</u>	<u>16,917,504.01</u>	<u>37,845,819.54</u>

2024年

	2024年1月1日	增减变动	2024年12月31日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8,359,137.50	2,652,375.00	21,011,512.50
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变动	<u>(178,711.73)</u>	<u>95,514.76</u>	<u>(83,196.97)</u>
合计	<u>18,180,425.77</u>	<u>2,747,889.76</u>	<u>20,928,315.53</u>



六、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9. 其他综合收益（续）

其他综合收益发生额：

2025年

	税前发生额	减：所得税	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	归属于少数股东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1,323,000.00	10,330,750.00	17,045,737.50	13,946,512.50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变动	<u>(179,942.55)</u>	<u>(25,781.42)</u>	<u>(128,233.49)</u>	<u>(25,927.64)</u>
合计	<u>41,143,057.45</u>	<u>10,304,968.58</u>	<u>16,917,504.01</u>	<u>13,920,584.86</u>

2024年

	税前发生额	减：所得税	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	归属于少数股东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430,000.00	1,607,500.00	2,652,375.00	2,170,125.00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变动	<u>111,407.06</u>	<u>8,951.17</u>	<u>95,514.76</u>	<u>6,941.13</u>
合计	<u>6,541,407.06</u>	<u>1,616,451.17</u>	<u>2,747,889.76</u>	<u>2,177,066.13</u>

40. 专项储备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使用	年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u>4,333,976.80</u>	<u>93,550,446.79</u>	<u>(89,450,794.13)</u>	<u>8,433,629.46</u>

41. 盈余公积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u>183,737,055.75</u>	<u>-</u>	<u>183,737,055.75</u>

根据公司法、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42. 一般风险准备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使用	年末余额
一般风险准备	<u>960,425.86</u>	<u>-</u>	<u>-</u>	<u>960,425.86</u>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3. 未分配利润

	2025年	2024年
年初未分配利润	(5,170,030,637.12)	(5,048,625,896.1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0,358,869.42	(121,404,740.96)
减：提取盈余公积	-	-
年末未分配利润	<u>(4,779,671,767.70)</u>	<u>(5,170,030,637.12)</u>

4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2025年		2024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043,593,692.28	9,495,464,392.74	11,941,473,874.48	11,063,289,956.36
其他业务	<u>186,274,074.55</u>	<u>197,334,115.07</u>	<u>214,010,968.11</u>	<u>226,792,082.37</u>
合计	<u>11,229,867,766.83</u>	<u>9,692,798,507.81</u>	<u>12,155,484,842.59</u>	<u>11,290,082,038.73</u>

(2) 营业收入分解信息

	2025年	2024年
销售商品(电力及热力)	10,700,808,004.49	11,207,116,973.08
中转运输劳务	209,244,534.32	228,394,039.07
销售商品(燃煤)	<u>133,541,153.47</u>	<u>505,962,862.33</u>
主营业务小计	<u>11,043,593,692.28</u>	<u>11,941,473,874.48</u>
销售商品(粉煤灰及材料等)	70,859,811.64	63,270,334.84
提供劳务	87,877,204.17	125,103,246.96
租赁收入	2,373,097.34	2,561,122.37
托管服务	8,749,999.95	8,316,509.38
其他	<u>16,413,961.45</u>	<u>14,759,754.56</u>
其他业务小计	<u>186,274,074.55</u>	<u>214,010,968.11</u>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续）

（2）营业收入分解信息（续）

2025年

报告分部	电力分部	煤炭分部	其他分部	合计
商品类型				
电力及热力	10,698,401,974.54	849,680.01	1,556,349.94	10,700,808,004.49
燃煤	-	133,541,153.47	-	133,541,153.47
中转运输劳务	-	209,244,534.32	-	209,244,534.32
粉煤灰、材料	26,707,804.47	8,152,502.30	35,999,504.87	70,859,811.64
提供劳务	58,640,791.12	-	29,236,413.05	87,877,204.17
托管服务	8,749,999.95	-	-	8,749,999.95
其他	11,292,696.81	4,783,397.04	337,867.60	16,413,961.45
合计	<u>10,803,793,266.89</u>	<u>356,571,267.14</u>	<u>67,130,135.46</u>	<u>11,227,494,669.49</u>
经营地区				
国内	<u>10,803,793,266.89</u>	<u>356,571,267.14</u>	<u>67,130,135.46</u>	<u>11,227,494,669.49</u>
合计	<u>10,803,793,266.89</u>	<u>356,571,267.14</u>	<u>67,130,135.46</u>	<u>11,227,494,669.49</u>
商品转让的时间				
在某一时点转让				
电力及热力	10,698,401,974.54	849,680.01	1,556,349.94	10,700,808,004.49
燃煤	-	133,541,153.47	-	133,541,153.47
粉煤灰、材料	26,707,804.47	8,152,502.30	35,999,504.87	70,859,811.64
其他	10,305,530.86	1,822,100.16	337,867.60	12,465,498.62
在某一时段内转让				
中转运输服务	-	209,244,534.32	-	209,244,534.32
提供劳务	58,640,791.12	-	29,236,413.05	87,877,204.17
托管服务	8,749,999.95	-	-	8,749,999.95
其他	987,165.95	2,961,296.88	-	3,948,462.83
合计	<u>10,803,793,266.89</u>	<u>356,571,267.14</u>	<u>67,130,135.46</u>	<u>11,227,494,669.49</u>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续）

（2）营业收入分解信息（续）

2024年

报告分部	电力分部	煤炭分部	其他分部	合计
商品类型				
电力及热力	11,206,036,530.31	-	1,080,442.77	11,207,116,973.08
燃煤	-	505,962,862.33	-	505,962,862.33
中转运输劳务	-	228,394,039.07	-	228,394,039.07
粉煤灰、材料	31,734,443.61	-	31,535,891.23	63,270,334.84
提供劳务	16,054,042.29	-	109,049,204.67	125,103,246.96
托管服务	8,316,509.38	-	-	8,316,509.38
其他	5,454,023.34	8,500,321.16	805,410.06	14,759,754.56
合计	<u>11,267,595,548.93</u>	<u>742,857,222.56</u>	<u>142,470,948.73</u>	<u>12,152,923,720.22</u>
经营地区				
国内	<u>11,267,595,548.93</u>	<u>742,857,222.56</u>	<u>142,470,948.73</u>	<u>12,152,923,720.22</u>
合计	<u>11,267,595,548.93</u>	<u>742,857,222.56</u>	<u>142,470,948.73</u>	<u>12,152,923,720.22</u>
商品转让的时间				
在某一时点转让				
电力及热力	11,206,036,530.31	-	1,080,442.77	11,207,116,973.08
燃煤	-	505,962,862.33	-	505,962,862.33
粉煤灰、材料	31,734,443.61	-	31,535,891.23	63,270,334.84
其他	4,863,251.43	2,700,362.08	805,410.06	8,369,023.57
在某一时段内转让				
中转运输服务	-	228,394,039.07	-	228,394,039.07
提供劳务	16,054,042.29	-	109,049,204.67	125,103,246.96
托管服务	8,316,509.38	-	-	8,316,509.38
其他	590,771.91	5,799,959.08	-	6,390,730.99
合计	<u>11,267,595,548.93</u>	<u>742,857,222.56</u>	<u>142,470,948.73</u>	<u>12,152,923,720.22</u>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续）

（3）营业成本分解信息

报告分部	电力分部	煤炭分部	其他分部	合计
商品类型				
电力及热力	9,090,994,772.02	7,480.84	1,307,877.20	9,092,310,130.06
燃煤	-	144,832,735.58	-	144,832,735.58
中转运输劳务	-	258,321,527.10	-	258,321,527.10
粉煤灰、材料	80,714,109.65	7,406,166.54	33,087,454.94	121,207,731.13
提供劳务	41,886,053.27	-	19,884,210.23	61,770,263.50
其他	11,456,747.20	2,533,593.46	134,326.92	14,124,667.58
合计	<u>9,225,051,682.14</u>	<u>413,101,503.52</u>	<u>54,413,869.29</u>	<u>9,692,567,054.95</u>
经营地区				
国内	<u>9,225,051,682.14</u>	<u>413,101,503.52</u>	<u>54,413,869.29</u>	<u>9,692,567,054.95</u>
合计	<u>9,225,051,682.14</u>	<u>413,101,503.52</u>	<u>54,413,869.29</u>	<u>9,692,567,054.95</u>
商品转让的时间				
在某一时点转让				
电力及热力	9,090,994,772.02	7,480.84	1,307,877.20	9,092,310,130.06
燃煤	-	144,832,735.58	-	144,832,735.58
粉煤灰、材料	80,714,109.65	7,406,166.54	33,087,454.94	121,207,731.13
其他	10,546,799.76	262,429.12	134,326.92	10,943,555.80
在某一时段内转让				
中转运输服务	-	258,321,527.10	-	258,321,527.10
提供劳务	41,886,053.27	-	19,884,210.23	61,770,263.50
其他	909,947.44	2,271,164.34	-	3,181,111.78
合计	<u>9,225,051,682.14</u>	<u>413,101,503.52</u>	<u>54,413,869.29</u>	<u>9,692,567,054.95</u>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续）

（4）履约义务

确认的收入来源于：

	2025年	2024年
合同负债年初账面价值		
销售热力及粉煤灰	73,679,401.85	94,238,055.39
提供服务	<u>66,327,039.67</u>	<u>26,483,960.71</u>

本集团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如下：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电力	提供电力	根据发生时间 结算	电力产品	是	-	-
燃煤	交付燃煤及双方 认可化验结果	根据发生时间 结算	煤炭	是	-	-
燃煤	上下游交易达成 ，完成代理服务	根据发生时间 结算	煤炭	否	-	-
供热	提供热力产品	根据发生时间 结算	热水/热蒸汽	是	-	-
粉煤灰、石膏 等	装车过磅	根据发生时间 结算	粉煤灰、石膏 等	是	-	-
检修工程服务	提供服务时间内	根据发生时间 结算	检修、工程服 务	是	-	-
中转运输服务	提供服务时间内	根据发生时间 结算	集运站台保管 及代发服务	是	-	-
托管服务	提供服务时间内	根据发生时间 结算	托管服务	是	-	-

（5）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

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确认为收入的预计时间如下：

	2025年
1年以内	80,639,780.48
1年以上	<u>147,955,276.76</u>
合计	<u>228,595,057.24</u>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5. 税金及附加

	2025年	2024年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632,775.69	9,950,624.53
教育费附加	10,886,632.70	5,168,767.15
地方教育费附加	7,257,755.09	3,445,844.76
土地使用税	21,621,230.19	22,227,848.92
房产税	20,379,146.57	19,706,319.39
印花税	9,715,017.29	10,393,478.79
水资源税	8,987,062.54	9,708,193.78
车船使用税	113,576.62	191,983.67
环境保护税	15,066,999.04	37,657,828.05
合计	<u>115,660,195.73</u>	<u>118,450,889.04</u>

46. 销售费用

	2025年	2024年
职工薪酬	11,654,267.41	9,910,609.20
业务费	1,743,892.83	1,894,590.60
差旅费	1,427,258.45	1,772,307.45
车辆使用费	846,546.06	1,197,903.87
办公费	44,381.55	98,787.35
服务费	-	55,995.56
其他	1,994,514.18	2,244,891.11
合计	<u>17,710,860.48</u>	<u>17,175,085.14</u>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7. 管理费用

	2025年	2024年
工资薪酬	88,033,519.76	93,139,221.28
保险费	12,826,865.85	12,937,793.77
无形资产摊销	16,600,635.13	16,187,849.08
折旧	10,433,930.22	10,076,603.26
中介费	11,216,145.60	9,817,521.18
房屋租赁费、物业费及水电费	7,304,141.30	9,659,526.57
劳动保护费	9,739,762.65	8,586,494.29
车辆使用费	5,613,677.62	7,531,362.92
治安消防费	5,428,058.85	7,089,950.21
差旅费	3,490,392.26	3,811,841.44
企业文化建设费	1,961,021.62	3,453,220.35
业务招待费	563,701.65	2,819,581.37
其他	18,767,928.28	22,680,996.55
合计	<u>191,979,780.79</u>	<u>207,791,962.27</u>

48. 研发费用

	2025年	2024年
职工薪酬及劳务费	2,773,554.97	3,409,803.46
其他	514,260.78	81,284.91
合计	<u>3,287,815.75</u>	<u>3,491,088.37</u>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9. 财务费用

	2025年	2024年
利息支出	703,129,651.13	855,790,822.84
减：利息收入	5,005,483.93	7,948,617.38
减：利息资本化金额	121,134,959.45	96,068,736.63
汇兑损益	(2,355,662.09)	2,729,751.11
其他	6,595,106.25	7,220,635.79
合计	<u>581,228,651.91</u>	<u>761,723,855.73</u>

注：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主要计入在建工程。

50. 其他收益

	2025年	2024年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15,161,062.57	22,185,411.33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289,695.12	279,816.78
住房公积金返还	-	52,900.00
合计	<u>15,450,757.69</u>	<u>22,518,128.11</u>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如下：

	2025年	2024年	与资产/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款	2,763,775.06	2,679,739.25	与收益相关
新乡中益收新乡市就业中心转来吸纳高校毕业生社保补贴款	-	43,024.32	与收益相关
濮阳市社会失业保险处扩岗补贴	-	778,014.68	与收益相关
交易中心收鹤壁市鹤山区财政局经济专项奖励	-	10,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0.其他收益（续）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如下：（续）

	2025 年	2024 年	与资产/收益相关
交易中心鹤壁市豫军企业专项资金补贴	1,0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长垣益通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即征即退	3,784,285.80	-	与收益相关
交易中心财政退税补贴	-	1,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山西兴鹤收兴县水利局水资源管理取水 计量体系建设补助资金	-	70,000.00	与收益相关
鹤壁鹤淇收鹤壁市山城区水利局2023年 度取水监测计量体系建设项目中央补 助资金	-	5,000.00	与收益相关
鹤壁丰鹤收鹤壁市山城区国库支付中心 取水计量设备补助	-	5,000.00	与收益相关
濮阳市社会失业保险处退缴纳失业保险 金返还款	2,117.34	2,301.19	与收益相关
鹤淇660MW机组精准喷氨和氮氧化物深 度治理项目奖补资金	112,585.81	-	与资产相关
鹤淇300MW机组2#机精准喷氨和氮氧化 物深度治理项目奖补资金	61,102.42	-	与资产相关
丰鹤鹤壁脱硝深度治理改造项目资金补 助	28,472.22	-	与资产相关
鹤淇300MW机组#2机高背压供热改造项 目中央预算内资金补助	315,794.12	315,794.12	与资产相关
鹤淇节能减排财政政策综合示范项目专 项补助	947,640.12	947,640.12	与资产相关
新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新野充电桩补 贴收入	39,627.24	39,627.24	与资产相关
丰鹤节能减排专项资金	1,021,666.68	1,021,666.68	与资产相关
新乡中益供热改造节能减排专项补助	129,999.96	129,999.96	与资产相关
鹤淇同力节能减排财政政策综合示范项 目资金	1,496,728.80	1,596,153.60	与资产相关
交易中心节能减排示范项目	200,000.04	200,000.04	与资产相关
鹤淇管带机项目节能减排财政补贴	83,333.32	83,333.32	与资产相关
朝歌淇县城区集中供热管网暖民工程	571,433.64	565,616.82	与资产相关
鹤壁丰鹤供气管网项目	249,999.96	249,999.96	与资产相关
交易中心煤炭储备能力建设中央预算内 政策支持资金	1,852,500.00	1,852,500.00	与资产相关
交易中心鹤壁园区多式联运示范工程	500,000.04	500,000.03	与资产相关
合计	<u>15,161,062.57</u>	<u>22,185,411.33</u>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1. 投资收益

	2025年	2024年
处置子公司产生的投资收益	3,413,039.73	-
仍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股利收入	2,000,000.00	-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7,717,092.19	40,074,382.60
其他	(764,643.04)	(62,475.00)
合计	<u>72,365,488.88</u>	<u>40,011,907.60</u>

52. 信用减值损失

	2025年	2024年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6,035,826.40)	1,462,603.0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630,058.19)	20,378,173.38
合计	<u>(7,665,884.59)</u>	<u>21,840,776.38</u>

53. 资产减值损失

	2025年	2024年
存货跌价损失	(2,785,906.20)	-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22,187,187.45)	(28,538,943.04)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24,239,029.54)	-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50,219,270.46)	-
合计	<u>(199,431,393.65)</u>	<u>(28,538,943.04)</u>

54. 资产处置收益

	2025年	2024年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	4,263.00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532,212.50	199,882.59
合计	<u>532,212.50</u>	<u>204,145.59</u>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5. 营业外收入

	2025年	2024年	计入2025年非经常性损益
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10,000.00	2,470,000.00	10,000.00
保险赔偿款	3,029,202.25	1,302,300.15	3,029,202.25
考核罚款收入	407,537.20	184,743.69	407,537.20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833,824.74	1,377,825.64	833,824.74
无需支付的应付款项	943,119.62	11,688,597.91	943,119.62
碳配额交易	-	223,196,750.38	-
其他	1,885,840.30	1,440,812.94	1,885,840.30
合计	<u>7,109,524.11</u>	<u>241,661,030.71</u>	<u>7,109,524.11</u>

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如下：

	2025年	2024年	
鹤壁鹤淇收到鹤壁市财政局年度绩效考评先进集体奖励资金	-	980,000.00	与收益相关
鹤壁丰鹤收鹤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2023年财源建设奖励资金	-	1,490,000.00	与收益相关
鹤壁鹤淇收淇县督查考评中心2023年度年终绩效考评奖	1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合计	<u>10,000.00</u>	<u>2,470,000.00</u>	

56. 营业外支出

	2025年	2024年	计入2025年非经常性损益
罚款支出	1,056,722.46	2,522,000.74	1,056,722.46
滞纳金	6,037,113.21	6,606,864.26	6,037,113.21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18,824.81	9,004.19	118,824.81
CCER履约支出	-	57,424,061.79	-
碳配额交易支出	2,335,417.24	-	-
其他	169,083.57	432,016.86	169,083.57
合计	<u>9,717,161.29</u>	<u>66,993,947.84</u>	<u>7,381,744.05</u>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7. 所得税费用

	2025年	2024年
当期所得税费用	22,848,567.89	17,626,664.24
递延所得税费用	<u>67,069,779.79</u>	<u>88,445,921.04</u>
合计	<u><u>89,918,347.68</u></u>	<u><u>106,072,585.28</u></u>

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的关系列示如下：

	2025年	2024年
利润总额	505,845,498.01	(12,526,979.18)
所得税率	25%	25%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26,461,374.50	(3,131,744.8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87,771.53)	(145,250.9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818,668.28	1,247,550.39
归属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损益	(16,929,273.05)	(10,018,595.65)
无须纳税的收益	(11,099,919.61)	(11,493,587.6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2,473,267.96	7,051,194.77
税率变动对期初递延所得税余额的影响	(117,220.62)	-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38,485,952.37)	(16,903,529.9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影响和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u>116,985,174.12</u>	<u>139,466,549.06</u>
所得税费用	<u><u>89,918,347.68</u></u>	<u><u>106,072,585.28</u></u>

58. 每股收益

	2025年 元/股	2024年 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持续经营	<u>0.2558</u>	<u>(0.0796)</u>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除以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基本每股收益具体计算如下：

	2025年	2024年
收益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持续经营	390,358,869.42	(121,404,740.96)
股份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1,525,781,330.00	1,525,781,330.00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8. 每股收益（续）

注1：本集团无稀释性潜在普通股。

注2：于资产负债表日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期间内未发生导致发行在外普通股或潜在普通股数量变化的事项。

59.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5年	2024年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保证金及押金	91,015,588.45	47,330,532.17
代收代支统筹款	5,295,562.09	20,585,925.15
备用金	22,137.68	10,362.56
存款利息收入	4,340,467.33	7,333,963.92
政府奖励及补助	22,671,910.10	7,877,079.44
往来款	18,318,478.18	43,868,647.26
保险赔偿款	4,746,445.65	3,157,349.65
碳配额交易	13,376,000.85	336,706,526.29
其他	3,791,884.70	4,197,653.57
	<u>163,578,475.03</u>	<u>471,068,040.01</u>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代收代付款项	8,436,301.35	35,312,032.23
备用金及保证金	79,951,260.28	41,573,227.34
管理费用及销售费用	54,537,182.76	78,158,702.98
银行手续费	1,809,973.61	3,849,715.41
平台账户归集资金	-	3,401,774.58
罚款及滞纳金	6,059,802.00	1,238,950.66
碳配额交易	37,626,237.86	106,000,000.00
其他	20,238,525.05	12,218,935.28
	<u>208,659,282.91</u>	<u>281,753,338.48</u>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9.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续）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5年	2024年
支付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购中煤新能股权	-	54,03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利息收入	191,448.45	410,530.89
基建期收到的保险赔款	6,609,000.00	-
其他	160,794.44	1,162,097.68
合计	<u>6,961,242.89</u>	<u>1,572,628.57</u>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履约保证金	100,000.00	386,400.00
股权处置	15,845,035.27	-
其他	128,508.34	1,149,084.99
合计	<u>16,073,543.61</u>	<u>1,535,484.99</u>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5年	2024年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固定资产抵押借款	335,000,000.00	-
合计	<u>335,000,000.00</u>	<u>-</u>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偿还资金拆借本金及利息	781,914,082.37	993,662,073.62
融资手续费及利息	8,347,951.67	15,684,623.95
支付租金	14,194,299.03	10,918,339.47
融资担保费	3,664,797.41	17,188,315.97
合计	<u>808,121,130.48</u>	<u>1,037,453,353.01</u>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9.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续）

（3）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续）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的变动如下：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借款	21,942,261,599.60	9,574,983,412.89	681,082,200.57	10,387,668,852.80	28,472,055.37	21,782,186,304.89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166,411,221.09	-	6,045,189.85	14,194,299.03	15,709,642.98	142,552,468.93
长期应付(含一年内到期)	1,505,664,882.96	335,000,000.00	45,435,004.79	728,446,877.32	-	1,157,653,010.43
其他流动负债-应付债券	1,012,019,653.69	1,499,652,083.33	20,644,384.07	1,521,776,712.32	-	1,010,539,408.77
合计	24,626,357,357.34	11,409,635,496.22	753,206,779.28	12,652,086,741.47	44,181,698.35	24,092,931,193.02

（4）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的重大活动

不涉及现金的重大筹资活动：

	2025 年	2024 年
收到实物出资	339,183,910.00	-

注：子公司林州豫能抽水蓄能有限公司本年收到小股东实物出资 339,183,910.00 元，具体情况详见八、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注 2”。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0.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25年	2024年
净利润	415,927,150.33	(118,599,564.46)
加：资产减值准备	199,431,393.65	28,538,943.04
信用减值准备	7,665,884.59	(21,840,776.38)
固定资产折旧	1,332,786,835.47	1,323,530,246.08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484,372.56	484,372.56
无形资产摊销	53,593,280.03	46,281,019.77
使用权资产折旧	14,094,421.07	13,358,353.8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54,014.26	546,32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 损失	(1,194,230.46)	(1,572,967.04)
财务费用	579,639,002.82	762,264,863.97
投资损失	(72,365,488.88)	(40,011,907.6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70,756,090.57	88,327,559.2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2,921,582.34)	118,361.80
存货的减少	303,241,661.90	(172,131,224.5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590,735,702.90	1,309,221,286.8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	25,334,517.80	(849,168,171.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3,517,863,026.27</u>	<u>2,369,346,715.38</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

	2025年	2024年
现金的年末余额	1,539,688,206.22	1,199,377,297.18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u>1,199,377,297.18</u>	<u>1,057,506,209.65</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340,310,909.04</u>	<u>141,871,087.53</u>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0.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现金净额

	2025年
本年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于本年收到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2,000,000.0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u>67,845,035.27</u>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u>(15,845,035.27)</u>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2025年	2024年
现金	1,539,688,206.22	1,199,377,297.18
其中：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u>1,539,688,206.22</u>	<u>1,199,377,297.18</u>

（4）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2025年	2024年	理由
保证金	89,446,224.03	147,829,358.00	流动性差，不易于变现
冻结资金	<u>3,010,000.00</u>	<u>3,010,000.00</u>	流动性差，不易于变现
合计	<u>92,456,224.03</u>	<u>150,839,358.00</u>	

61. 外币货币性项目

	2025年			2024年		
	原币(美元)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美元)	汇率	折合人民币
长期借款	<u>7,777,777.70</u>	<u>7.03</u>	<u>54,668,443.90</u>	<u>9,999,999.90</u>	<u>7.31</u>	<u>73,132,999.27</u>

62.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2025年	2024年
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5,182,970.49	5,473,340.54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5,449,893.38	11,316,560.66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u>20,341,689.84</u>	<u>15,275,804.18</u>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2. 租赁（续）

（1）作为承租人（续）

本集团承租的租赁资产包括经营过程中使用的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和其他设备，房屋及建筑物和机器设备的租赁期通常为1-25年，运输设备和其他设备的租赁期通常为1年。

（2）作为出租人

本集团将部分房屋及建筑物用于出租，剩余租赁期为1-30年，形成经营租赁。根据租赁合同，每年需根据市场租金状况对租金进行调整。

本集团由于房屋及建筑物租赁产生的收入2,373,097.34元参见附注五、44；租出房屋及建筑物列示于投资性房地产，参见附注五、12。

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损益列示如下：

	2025年	2024年
租赁收入	<u>2,373,097.34</u>	<u>2,561,122.37</u>

根据与承租人签订的租赁合同，不可撤销租赁的最低租赁收款额如下：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1,349,604.15	1,405,015.44
1年至2年(含2年)	1,097,628.16	487,181.30
2年至3年(含3年)	1,051,696.91	288,990.83
3年至4年(含4年)	1,025,463.85	288,990.83
4年至5年(含5年)	1,047,557.77	288,990.83
5 年以上	<u>16,222,730.52</u>	<u>288,990.83</u>
合计	<u>21,794,681.36</u>	<u>3,048,160.06</u>



六、 研发支出

1. 按性质列示

	2025年	2024年
物料消耗	-	1,373,547.55
职工薪酬及劳务费	2,773,554.97	3,409,803.46
外委开发费	2,791,889.28	1,663,207.55
其他	514,260.78	81,284.91
合计	<u>6,079,705.03</u>	<u>6,527,843.47</u>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3,287,815.75	3,491,088.37
资本化研发支出	2,791,889.28	3,036,755.10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委外研发	本年减少 确认无形资产	年末余额
一站式联运服务平台项目	918,867.93	298,113.20	(1,216,981.13)	-
豫煤交易平台升级项目	-	1,039,150.93	(1,039,150.93)	-
发售一体化电力现货辅助决策 系统搭建	<u>1,457,547.17</u>	<u>1,454,625.15</u>	<u>(2,912,172.32)</u>	-
合计	<u>2,376,415.10</u>	<u>2,791,889.28</u>	<u>(5,168,304.38)</u>	-



七、 合并范围的变更

1. 处置子公司

	丧失控制权 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 点的处置价款	丧失控制点的处 置比例(%)	丧失控制权时 点的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时 点的判断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 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 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 资产份额的差额
河南豫煤数字 港科技有限公 司	2025/12/29	52,000,000.00	100.00	协议转让	控制权转移	3,413,039.73

河南豫煤数字港科技有限公司的相关财务信息列示如下：

	处置日
流动资产	184,608,467.47
非流动资产	1,601,106.04
流动负债	137,622,613.25
非流动负债	-

注：为进一步聚焦主业，发展核心主营业务，公司与投资集团下属企业河南投资集团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程管理中心”）达成协议，将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交易中心持有的河南豫煤数字港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转让给工程管理中心，转让价格人民币5,200万元。截至2025年12月29日，公司已完成股权转让和工商变更手续等事项，豫煤数字港不再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

2. 新设立子公司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本公司合计 持股比例 (%)	本公司合计享有 的表决权比例 (%)	成立时间
豫能(濮阳)智慧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河南省濮阳市	火力发电	100.00	100.00	注1

注：本公司于2025年7月2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本公司与全资子公司河南豫能新能源有限公司共同出资人民币10亿元设立豫能（濮阳）智慧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出资比例分别为70%、30%。新设公司主要从事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水力发电、供暖服务、地热资源开采等，2025年8月12日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截至2025年12月31日，新设公司实收资本金人民币5,000万元。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主要 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u>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u>						
河南中原能建工程有限公司	郑州市	鹤壁市	检修服务	200,000,000.00	52.80	47.20 注1
河南煤炭储配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鹤壁市	鹤壁市	煤炭购销	810,155,000.00	100.00	-
山西豫能兴鹤铁路联运有限公司	山西兴县	山西兴县	煤炭集运	520,155,000.00	-	100.00
德盛昌商业保理(天津)有限公司	郑州市	天津市	保理融资	100,000,000.00	-	100.00
河南豫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郑州市	郑州市	风电、太阳能发电	2,000,000,000.00	100.00	- 注1
鹤壁朝歌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鹤壁淇县	鹤壁淇县	热力供应	42,000,000.00	-	90.00
长垣市豫正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新乡长垣	新乡长垣	热力供应	7,000,000.00	-	100.00
豫能能源(内蒙古)有限公司	内蒙古鄂尔多斯	内蒙古鄂尔多斯	煤炭购销	100,000,000.00	-	100.00
河南黄河能源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郑州市	郑州市	电力销售	250,000,000.00	100.00	-
桐柏豫能凤凰风电有限公司	南阳市桐柏县	南阳市桐柏县	风力发电	159,866,000.00	-	100.00
镇平县豫能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南阳市镇平县	南阳市镇平县	风力发电	54,364,000.00	-	100.00
正阳豫能风电有限公司	驻马店正阳	驻马店正阳	风力发电	87,454,500.00	-	100.00
西华县豫能风电有限公司	周口西华	周口西华	风力发电	63,836,500.00	-	100.00
濮阳县豫能风电有限公司	濮阳市濮阳县	濮阳市濮阳县	风力发电	26,950,000.00	-	100.00
淇县豫能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鹤壁淇县	鹤壁淇县	风力发电	144,875,500.00	-	100.00
郸城县豫能风电有限公司	周口市郸城县	周口市郸城县	风力发电	93,495,500.00	-	100.00
长垣豫能风电有限公司	新乡市长垣县	新乡市长垣县	风力发电	274,214,500.00	-	100.00
长垣益通生物质热电有限公司	新乡市长垣县	新乡市长垣县	生物质热电	53,550,000.00	-	100.00
河南豫能格瑞科技有限公司	郑州市	安阳市	污水处理	100,000,000.00	-	100.00
鲁山豫能抽水蓄能有限公司	平顶山市	平顶山市	水力发电	960,000,000.00	100.00	-
河南格瑞碳资源管理有限公司	郑州市	郑州市	商务服务	50,000,000.00	100.00	-
河南豫正地热能有限公司	郑州市	郑州市	热力供应	30,000,000.00	51.00	-
鹤壁豫能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鹤壁市	鹤壁市	节能技术研 发	100,000,000.00	-	100.00 注1
镇平县豫能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南阳市	南阳市	光伏发电	8,000,000.00	-	100.00
襄城县豫能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许昌市	许昌市	光伏发电	50,000,000.00	-	94.00
林州豫能抽水蓄能有限公司	林州市	林州市	水力发电	900,000,000.00	84.00	- 注2
南阳市豫能南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南阳市	南阳市	光伏发电	10,420,000.00	-	100.00 注3
淇县豫能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鹤壁市	鹤壁市	光伏发电	60,000,000.00	-	100.00
林州豫能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林州市	林州市	光伏发电	154,000,000.00	-	100.00 注1
鲁山豫能碳中和有限公司	平顶山市	平顶山市	光伏发电	50,000,000.00	100.00	-
固始县豫能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信阳市	信阳市	光伏发电	50,000,000.00	-	100.00
新疆联合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哈密市伊吾县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哈密市伊吾县	新能源发电	50,000,000.00	60.00	-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1） 企业集团的构成（续）

	主要 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u>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续)</u>							
新野县豫能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南阳市	南阳市	光伏发电	10,000,000.00	-	100.00	注3
叶县豫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平顶山市	平顶山市	光伏发电	50,000,000.00	-	95.00	
原阳县豫能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新乡市	新乡市	光伏发电	50,000,000.00	-	100.00	
长垣市豫能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长垣市	长垣市	光伏发电	50,000,000.00	-	90.00	
清丰豫正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濮阳市	濮阳市	地热能	10,000,000.00	-	100.00	
清丰豫能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濮阳市	濮阳市	光伏发电	10,000,000.00	-	90.00	
三门峡豫能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三门峡市	三门峡市	光伏发电	50,000,000.00	-	94.00	
渑池县豫能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三门峡市	三门峡市	光伏发电	30,000,000.00	-	100.00	
濮阳豫能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濮阳市	范县	新能源发电	1,000,000,000.00	-	80.00	注1
河南豫能能源实业有限公司	郑州市	郑州市	煤炭开采	6,000,000.00	100.00	-	
新乡市陈召新煤田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新乡市	新乡市	煤炭开采	3,000,000.00	-	70.00	
豫能(濮阳)智慧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濮阳市	濮阳市	火力发电	1,000,000,000.00	70.00	30.00	

	主要 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u>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u>							
南阳天益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南阳鸭河口镇	南阳鸭河口镇	火力发电	770,730,000.00	100.00	-	
南阳鸭河口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南阳鸭河口镇	南阳鸭河口镇	火力发电	1,038,410,000.00	55.00	-	
南阳天孚实业有限公司	南阳鸭河口镇	南阳鸭河口镇	后勤服务	3,000,000.00	-	100.00	
鹤壁鹤淇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鹤壁淇县	鹤壁淇县	火力发电	2,127,262,861.81	96.16	-	
新乡中益发电有限公司	新乡长垣县	新乡长垣县	火力发电	1,032,001,052.00	100.00	-	
新乡益通实业有限公司	新乡长垣县	新乡长垣县	后勤服务	3,000,000.00	-	100.00	
鹤壁圣益电力服务有限公司	淇县庙口镇	淇县庙口镇	后勤服务	2,000,000.00	-	100.00	
鹤壁丰鹤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鹤壁市山城区	鹤壁市山城区	火力发电	760,000,000.00	50.00	-	
鹤壁威胜力实业有限公司	鹤壁市山城区	鹤壁市山城区	后勤服务	5,000,003.00	-	100.00	
濮阳豫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濮阳市	濮阳市	火力发电	1,160,500,000.00	100.00	-	
濮阳豫能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濮阳市	濮阳市	热力供应	59,066,100.00	-	80.00	
濮阳兴益电力服务有限公司	濮阳市	濮阳市	后勤服务	2,000,000.00	-	100.00	
濮阳豫能东晟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濮阳市	濮阳市	热力供应	43,126,650.00	-	66.00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1） 企业集团的构成（续）

注1：2025年，子公司鹤壁豫能综合能源有限公司新增实收资本人民币864.00万元；子公司河南中原能建工程有限公司新增实收资本人民币5,493.92万元；子公司河南豫能新能源有限公司新增实收资本人民币8,900.00万元；公司林州豫能综合能源有限公司新增实收资本人民币3,350.00万元；子公司濮阳豫能综合能源有限公司新增实收资本人民币1,600.00万元。

注2：2025年，子公司林州豫能抽水蓄能有限公司在河南中原产权交易有限公司以公开挂牌方式实施增资扩股，拟募集资金不超过18,348.00万元，对应持股比例不超过16%，经审查后征集到林州市惠民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民水务）1家合格意向投资方。本公司与惠民水务达成一致协议，约定由惠民水务以实物经评估后作价33,918.39万元出资，其中17,142.86万元作为实收资本，对应持股16%，16,775.53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公司新增出资5.58亿元，其中5.40亿元计入子公司实收资本，对应持股84%，0.18亿元计入子公司资本公积。截止2025年12月31日，子公司新增实收资本7.11亿元。

注3：2025年，为优化资产结构和资源配置，公司全资子公司南阳天益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将下属子公司南阳市豫能南都新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金由人民币4,999万元减至1,042万元；公司全资子公司南阳天益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和河南豫能新能源有限公司将下属子公司新野县豫能综合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金由人民币5,000万元减至1,000万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述注册资本金减资事项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 存在重要少数股东权益的子公司

	少数股东 持股比例	归属于少数 股东的损益	向少数股东 支付股利	年末累计 少数股东权益
鹤壁丰鹤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0.00%	50,391,529.72	-	(4,103,109.11)
南阳鸭河口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5.00%	(33,003,790.73)	-	233,754,296.58
鹤壁鹤淇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84%	5,988,009.01	-	14,716,001.64
林州豫能抽水蓄能有限公司	16.00%	-	-	329,060,709.64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3) 存在重要少数股东权益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下表列示了上述子公司主要财务信息。这些信息为本集团内各企业之间相互抵销前的金额：

	鹤壁丰鹤	南阳鸭电	鹤壁鹤淇	林州抽蓄
2025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418,947,106.20	213,379,973.71	627,925,058.91	351,600,397.25
非流动资产	<u>1,834,111,584.85</u>	<u>607,332,204.43</u>	<u>3,417,690,962.22</u>	<u>2,060,313,610.47</u>
资产合计	<u>2,253,058,691.05</u>	<u>820,712,178.14</u>	<u>4,045,616,021.13</u>	<u>2,411,914,007.72</u>
流动负债	1,010,566,097.63	152,060,143.12	1,796,196,632.41	114,107,125.31
非流动负债	<u>1,226,714,519.37</u>	<u>147,272,999.60</u>	<u>1,880,193,228.72</u>	<u>1,041,478,746.50</u>
负债合计	<u>2,237,280,617.00</u>	<u>299,333,142.72</u>	<u>3,676,389,861.13</u>	<u>1,155,585,871.81</u>
营业收入	1,837,716,805.40	579,545,616.32	2,376,640,569.05	-
净利润	101,305,297.01	(73,302,877.53)	161,724,112.30	(10,838.62)
综合收益总额	<u>101,308,245.17</u>	<u>(42,310,627.53)</u>	<u>161,723,974.00</u>	<u>(10,838.62)</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689,073,223.68</u>	<u>10,935,969.77</u>	<u>711,173,441.99</u>	<u>(6,498,398.22)</u>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761,506,848.87	187,889,945.99	748,397,609.75	
非流动资产	<u>2,025,925,285.46</u>	<u>673,905,475.99</u>	<u>3,660,168,070.49</u>	
资产合计	<u>2,787,432,134.33</u>	<u>861,795,421.98</u>	<u>4,408,565,680.24</u>	
流动负债	1,314,057,767.38	139,399,222.27	2,435,497,708.08	
非流动负债	<u>1,558,949,004.24</u>	<u>156,888,699.27</u>	<u>1,765,946,401.16</u>	
负债合计	<u>2,873,006,771.62</u>	<u>296,287,921.54</u>	<u>4,201,444,109.24</u>	
营业收入	1,846,512,219.43	637,751,175.88	2,405,454,635.09	
净利润	39,959,280.69	(39,824,864.62)	(30,011,471.47)	
综合收益总额	<u>39,964,492.68</u>	<u>(35,002,364.62)</u>	<u>(30,007,049.81)</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637,464,420.04</u>	<u>(92,498,129.03)</u>	<u>237,573,979.88</u>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主要 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会计 处理
					直接	间接	
联营企业							
华能沁北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济源市五龙口	济源市五龙口	火力发电	3,139,965,055.02	12.00	-	权益法
中煤河南新能开发有限公司	郑州市	郑州市	煤炭销售	214,180,000.00	-	30.00	权益法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本公司虽然仅持有华能沁北发电12%股权，但根据附注三、30中的所述情况判断认为本公司对华能沁北具有重大影响，故将其确认为联营企业，并采用权益法核算。

下表列示了华能沁北的财务信息，这些财务信息调整了会计政策差异且调节至本财务报表账面金额：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1,696,112,401.70	1,613,572,827.78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12,500,871.95	251,696,960.25
非流动资产	<u>5,363,205,695.45</u>	<u>5,489,913,788.45</u>
资产合计	<u>7,059,318,097.15</u>	<u>7,103,486,616.23</u>
流动负债	4,006,349,582.87	3,373,706,063.38
非流动负债	<u>21,701,532.11</u>	<u>1,368,744,754.10</u>
负债合计	<u>4,028,051,114.98</u>	<u>4,742,450,817.48</u>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续）

（2）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续）

下表列示了华能沁北的财务信息，这些财务信息调整了会计政策差异且调节至本财务报表账面金额（续）：

	2025年	2024年
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	3,031,266,982.17	2,361,035,798.75
按持股比例享有的净资产份额	363,752,037.86	283,324,295.85
投资的账面价值	<u>363,752,037.86</u>	<u>283,324,295.85</u>
营业收入	5,905,276,395.84	5,998,695,340.52
财务费用—利息收入	1,873,404.64	1,426,909.97
财务费用—利息费用	78,807,559.74	111,474,497.27
所得税费用	67,888,616.91	2,186,876.04
净利润	651,928,374.42	60,780,327.46
综合收益总额	651,928,374.42	60,780,327.46

本公司持有中煤河南新能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煤新能”）30%股权，根据附注三、12中相关准则规定判断本公司对中煤新能具有重大影响，将其确认为联营企业，并采用权益法核算。

下表列示了中煤新能的财务信息，这些财务信息调整了会计政策差异且调节至本财务报表账面金额：

	2025年	2024年
流动资产	170,231,194.30	153,514,995.69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62,816,009.54	48,218,504.06
非流动资产	<u>2,050,938,634.26</u>	<u>2,081,904,619.33</u>
资产合计	<u>2,221,169,828.56</u>	<u>2,235,419,615.02</u>
流动负债	377,368,632.32	422,271,167.63
非流动负债	<u>324,700,598.71</u>	<u>175,456,780.76</u>
负债合计	<u>702,069,231.03</u>	<u>597,727,948.39</u>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续）

（2）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续）

下表列示了中煤新能的财务信息，这些财务信息调整了会计政策差异且调节至本财务报表账面金额（续）：

	2025年	2024年
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	1,519,100,597.53	1,637,691,666.63
按持股比例享有的净资产份额	455,730,179.26	491,307,499.99
投资的账面价值	<u>455,730,179.26</u>	<u>491,307,499.99</u>
营业收入	310,859,786.26	668,357,846.63
财务费用—利息收入	421,143.13	801,653.83
财务费用—利息费用	10,313,013.60	8,235,958.32
所得税费用	-	-
净利润	(49,262,640.31)	62,705,664.53
综合收益总额	(49,262,640.31)	62,705,664.53

下表列示了对本集团不重要的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2025年	2024年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17,986,710.42	113,722,231.07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4,264,479.35	13,969,044.23
综合收益总额	4,264,479.35	13,969,044.23

九、政府补助

1.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	本年计入营 业外收入	本年计入其他 收益	本年其他 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 相关
递延收益	<u>73,799,233.37</u>	<u>8,939,600.00</u>	-	<u>(7,610,884.37)</u>	-	<u>75,127,949.00</u>	与资产相关



九、 政府补助（续）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2025年	2024年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计入其他收益	7,610,884.37	7,502,331.89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计入其他收益	7,550,178.20	14,683,079.44
计入营业外收入	10,000.00	2,470,000.00
合计	<u>15,171,062.57</u>	<u>24,655,411.33</u>

十、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金融工具风险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集团对此的风险管理政策概述如下。

（1）信用风险

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集团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集团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集团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对于未采用相关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结算的交易，除非本集团信用控制部门特别批准，否则本集团不提供信用交易条件。

由于货币资金、应收银行承兑汇票的交易对手是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银行，这些金融工具信用风险较低。

本集团其他金融资产包括应收商业承兑汇票、应收账款、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应收款，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在每一资产负债表日面临的信用风险敞口为向客户收取的总金额减去减值准备后的金额。

由于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地理区域和行业进行管理。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具有特定信用风险集中，本集团的应收账款的71.80%(2024年12月31日：78.41%)和84.72%(2024年12月31日：85.34%)分别源于应收账款余额最大和前五大客户。本集团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1. 金融工具风险（续）

（1）信用风险（续）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本集团判断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主要标准为逾期天数超过30日，或者以下一个或多个指标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经营环境、内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经营成果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等。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本集团判断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主要标准为逾期天数超过 90 日，但在某些情况下，如果内部或外部信息显示，在考虑所持有的任何信用增级之前，可能无法全额收回合同金额，本集团也会将其视为已发生信用减值。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2）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的目标是运用多种融资手段以保持融资的持续性与灵活性的平衡。本集团通过经营和借款等产生的资金为经营融资。

下表概括了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2025年

	即期及小于1年	1年以上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3,127,040,817.88	-	-	3,127,040,817.88
应付票据	543,160,800.11	-	-	543,160,800.11
应付账款	1,337,015,859.15	-	-	1,337,015,859.15
其他应付款	1,421,221,419.33	-	-	1,421,221,419.3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55,363,439.07	-	-	2,455,363,439.07
其他流动负债	1,036,863,960.37	-	-	1,036,863,960.37
租赁负债	-	54,985,970.04	153,363,851.75	208,349,821.79
长期借款	-	10,433,060,596.26	8,508,093,137.33	18,941,153,733.59
长期应付款	-	601,405,815.26	47,981,562.50	649,387,377.76
合计	<u>9,920,666,295.91</u>	<u>11,089,452,381.56</u>	<u>8,709,438,551.58</u>	<u>29,719,557,229.05</u>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1. 金融工具风险（续）

（2）流动性风险（续）

下表概括了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续）

2024年

	即期及小于1年	1年以上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3,845,244,608.45	-	-	3,845,244,608.45
应付票据	675,211,229.62	-	-	675,211,229.62
应付账款	1,409,635,775.67	-	-	1,409,635,775.67
其他应付款	861,389,029.68	-	-	861,389,029.6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 动负债	4,216,356,563.31	-	-	4,216,356,563.31
其他流动负债	1,046,984,932.72	-	-	1,046,984,932.72
租赁负债	-	80,383,751.56	97,765,993.76	178,149,745.32
长期借款	-	8,601,812,919.73	8,273,178,055.44	16,874,990,975.17
长期应付款	-	997,497,231.52	54,620,374.82	1,052,117,606.34
合计	<u>12,054,822,139.45</u>	<u>9,679,693,902.81</u>	<u>8,425,564,424.02</u>	<u>30,160,080,466.28</u>

（3）市场风险

利率风险

本集团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集团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长期借款有关。管理层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并根据最新的市场状况来决定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借款的数量。

2025年度，假设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25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不变，本集团的利息费用会额外增加或减少约人民币4,230.46万元。

汇率风险

下表为汇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假设下，美元汇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外币借款将对净损益的税后净额产生的影响。

2025年

	汇率 %	净损益 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合计 增加/(减少)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	5.00	(2,733,422.19)	(2,733,422.19)
人民币对美元升值	5.00	2,733,422.19	2,733,422.19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1. 金融工具风险（续）

（3）市场风险（续）

汇率风险（续）

2024 年

	汇率 %	净损益 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合计 增加/(减少)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	5.00	(3,656,649.96)	(3,656,649.96)
人民币对美元升值	5.00	3,656,649.96	3,656,649.96

2.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确保本集团持续经营的能力，并保持健康的资本比率，以支持业务发展并使股东价值最大化。

本集团根据经济形势以及相关资产的风险特征的变化管理资本结构并对其进行调整。为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以调整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向股东归还资本或发行新股。本集团不受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约束。2025年度和2024年度，资本管理目标、政策或程序未发生变化。

于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资产负债率列示如下：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32,147,112,791.66	31,617,199,491.18
负债总额	27,904,718,864.33	28,144,780,096.26
资产负债率	<u>86.80%</u>	<u>89.02%</u>

3. 金融资产转移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票据背书/贴现	应收票据	1,320,863.28	未终止确认	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包括与其相关的违约风险
票据背书/贴现	应收款项融资	287,291,805.78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金融资产转移（续）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如下：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	票据背书/票据贴现	287,291,805.78	-

已转移但未整体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已背书给供应商用于结算应付账款的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320,863.28元。本集团认为，本集团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包括与其相关的违约风险，因此，继续全额确认其及与之相关的已结算应付账款。背书后，本集团不再保留使用其的权利，包括将其出售、转让或质押给其他第三方的权利。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以其结算的应付账款账面价值总计为人民币1,320,863.28元。

已整体终止确认但继续涉入的已转移金融资产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子公司已背书给供应商用于结算应付账款或已贴现给银行的银行承兑汇票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287,291,805.78元。于2025年12月31日，其到期日为1至12个月，根据《票据法》相关规定，若承兑银行拒绝付款的，持票人可以按照汇票债务人的先后顺序，对包括本集团在内的汇票债务人中的任何一人、数人或者全体行使追索权（“继续涉入”）。本集团认为，由于出票银行信用等级较高，本集团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因此，终止确认其及与之相关的已结算应付账款的账面价值。继续涉入及回购的最大损失和未折现现金流量等于其账面价值。本集团认为，继续涉入公允价值并不重大。

2025年度，本集团于其转移日未确认利得或损失。本集团无因继续涉入已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当年度和累计确认的收益或费用。背书在本年度大致均衡发生。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2025年

	公允价值计量使用的输入值			合计
	活跃市场报价 (第一层次)	重要可观察输 入值 (第二层次)	重要不可观察输 入值 (第三层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应收款项融资	-	34,417,778.99	-	34,417,778.9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112,260,000.00	112,260,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	34,417,778.99	112,260,000.00	146,677,778.99

列入第三层级的金融工具主要是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持有的未上市股权投资。本公司的子公司对重大投资采用上市公司比较法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本公司的子公司对河南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使用主要的不可观察输入值为平均市净率和缺乏流动性折扣。平均市净率越高，公允价值越高，折扣越高，公允价值越低。

2024年

	公允价值计量使用的输入值			合计
	活跃市场报价 (第一层次)	重要可观察输 入值 (第二层次)	重要不可观察输 入值 (第三层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应收款项融资	-	12,150,706.65	-	12,150,706.6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70,937,000.00	70,937,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	12,150,706.65	70,937,000.00	83,087,706.65

2. 公允价值估值

本集团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若。

管理层已经评估了货币资金、应收款项融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等，剩余期限不长。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者债务清偿的金额确定，而不是被迫出售或清算情况下的金额。以下方法和假设用于估计公允价值。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续）

2. 公允价值估值（续）

长短期借款及长期应付款等，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确定公允价值，以有相似合同条款、信用风险和剩余期限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市场收益率或者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2025年12月31日，针对长短期借款等自身不履约风险评估为不重大。

非上市的权益工具，本集团采用资产基础法对被投资企业价值进行整体估值，确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按持有的股权比例乘以股东全部权益的估值结果作为资产负债日持有投资股权的公允价值。其中对于被投资企业核算的非上市股权投资，依据投资企业特点分别采用市场法-可比公司价值乘法、账面净资产乘以持股比例、参考外部投资者入股价格等方法作出估计。本集团相信，按上述估值技术估计的公允价值及其变动是合理的，并且亦是于资产负债表日最合适的价值。

3. 不可观察输入值

如下为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值概述：

2025年

	年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范围区间 (加权平均值)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2,260,000.00	上市公司比较法	平均市净率	1.5-2.5
			平均市盈率	12.5-38.1
			缺乏流动性折扣	25%

2024年

	年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范围区间 (加权平均值)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0,937,000.00	上市公司比较法	平均市净率	1.5-2.7
			平均市盈率	10.2-36.0
			缺乏流动性折扣	18%-25%

若平均市净率增加/减少 10%，将导致本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增加/减少人民币 3,364,973.00 元；若流动性折扣增加/减少 10%，将导致本公司其他权益工具公允价值减少/增加人民币 1,121,658.00 元。



十二、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母公司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对本公司持 股比例(%)	对本公司表 决权比例(%)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郑州市	投资管理、建设 项目的投资等	120亿元	61.85	61.85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河南省财政厅。

2. 子公司

子公司详见附注八、1。

3. 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除附注八、2披露的重要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外，与本集团发生交易的其他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如下：

	关联方关系
润电能源科学技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河南一达天下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河南豫能菲达环保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河南颐城科技生活服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中煤河南新能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 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关系
安阳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投资集团合营企业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投资集团控制
大河控股有限公司	同受投资集团控制
大河纸业有限公司	同受投资集团控制
河南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同受投资集团控制
河南汇融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投资集团控制
河南汇融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同受投资集团控制
河南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投资集团控制
新拓洋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投资集团控制
河南省人才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投资集团控制
河南投资集团汇融共享服务有限公司	同受投资集团控制
河南颐城控股有限公司	同受投资集团控制
濮阳龙丰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投资集团控制



十二、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其他关联方（续）

	关联方关系
新乡市人才集团有限公司	投资集团联营企业
郑州秦岭电力有限公司	同受投资集团控制
郑州豫能热电有限公司	同受投资集团控制
河南中联同力材料有限公司	投资集团联营企业
鹤壁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参股股东
鹤壁市淇滨热力有限公司	投资集团联营企业
鹤壁浚州热力有限公司	投资集团联营企业
河南汇融智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投资集团控制
濮阳城市运营投资有限公司	投资集团联营企业
大河智运物流(河南)有限公司	同受投资集团控制
河南投资集团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投资集团控制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集团联营企业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集团联营企业
河南省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同受投资集团控制
郑州新力电力有限公司	投资集团联营企业
河南省发展燃气有限公司	同受投资集团控制
河南安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投资集团控制
河南康养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投资集团控制

5. 关联方交易

(1) 关联方商品和劳务交易

自关联方购买商品和接受劳务

	交易内容	2025 年	2024 年
河南省人才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接受劳务	275,009,076.65	221,824,344.45
大河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接受服务	42,273,380.85	197,959,313.96
郑州秦岭电力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接受服务	25,266,799.29	31,989,125.55
河南汇融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采购燃煤	21,722,917.93	5,103,954.13
河南汇融智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20,802,312.08	-
润电能源科学技术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19,875,502.08	23,576,813.08
郑州豫能热电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接受服务	7,562,037.22	320,993.75
新乡市人才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6,134,150.96	3,460,352.78
河南投资集团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接受劳务	3,985,143.70	-
河南颐城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接受服务	4,898,422.72	11,247,702.04
鹤壁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服务	2,213,295.71	4,728,878.71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接受服务	1,824,913.29	3,519,128.74



十二、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方交易（续）

（1）关联方商品和劳务交易（续）

自关联方购买商品和接受劳务（续）

	交易内容	2025 年	2024 年
河南颐城科技生活服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接受服务	2,298,111.05	-
河南投资集团汇融共享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1,336,698.10	2,043,962.96
河南中联同力材料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接受服务	12,540.00	3,271,169.67
大河纸业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接受服务	-	749,229.11
河南汇融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	610,893.17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交易内容	2025 年	2024 年
安阳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销售热力	164,786,262.01	129,346,674.25
郑州豫能热电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提供劳务及服务	90,901,473.92	82,285,429.31
鹤壁市淇滨热力有限公司	销售热力	54,614,221.83	47,038,809.18
新拓洋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热力及电力	35,506,638.29	58,733,689.93
郑州秦岭电力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提供劳务及服务	22,388,503.00	9,059,209.02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提供劳务	16,623,362.16	3,636,175.78
鹤壁浚州热力有限公司	销售热力	7,698,660.55	6,077,247.71
河南中联同力材料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销售热力、电力及材料	5,368,245.81	8,224,207.94
鹤壁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电力	3,635,705.49	1,527,078.99
河南颐城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销售热力	1,831,870.20	1,098,202.08
润电能源科学技术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1,350,466.97	1,204,905.66
大河智运物流(河南)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1,056,001.09	9,581,189.14
大河纸业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销售电力	873,258.33	259,992.91
河南省人才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提供服务	537,952.32	493,848.66
新乡市人才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245,341.98	-
河南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水电	7,876.32	290,715.41
河南省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	152,032.09
河南安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销售电力	-	123,386.46
河南豫能菲达环保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及劳务	-	89,327.99
郑州新力电力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	28,689.00
河南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	4,367.75
濮阳城市运营投资有限公司	销售电力	-	3,912.29
河南汇融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	694.34



十二、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方交易（续）

（2）关联方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

受托管理和承包

2025年

委托方/出包方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 始日	受托/承包终 止日	确认的托管/承 包收益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托管公司经营管理权	2025/1/1	2025/12/31	8,749,999.95

2024年

委托方/出包方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 始日	受托/承包终 止日	确认的托管/承 包收益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托管公司经营管理权	2024/1/1	2024/12/31	8,316,509.38

（3）关联方租赁

作为出租人

	租赁资产种类	2025年租赁收入	2024年租赁收入
河南豫能菲达环保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74,004.59	81,990.82
河南省发展燃气有限公司	土地	275,229.36	275,229.36
河南中联同力材料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土地	368,257.80	-

作为承租人

	租赁资产种类	2025年租赁费	2024年租赁费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5,221,368.78	6,591,475.70
河南颐城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房屋建筑物	831,558.54	884,252.00
濮阳龙丰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建筑物	691,470.19	570,163.23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房屋建筑物	30,385.32	54,187.16



十二、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方交易（续）

（4） 关联方担保

接受关联方担保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履行完毕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38,200,000.00	2018/9/13	2034/9/5	否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0,067,644.15	2007/1/4	2029/3/1	否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资金拆入

2025年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25/3/31	2028/3/30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5/3/31	2028/3/20

2024年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24/2/20	2027/2/18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4/2/20	2027/2/18

资金拆借偿还

2025年

	偿还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24/2/20	2027/2/18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5/3/31	2028/3/30



十二、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方交易（续）

（5）关联方资金拆借（续）

资金拆借偿还（续）

2024年

	偿还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2/12/23	2024/2/21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23/2/28	2024/2/2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23/12/12	2024/1/15

（6）关联方资产转让

	交易内容	2025年	2024年
河南颐城科技生活服务有限公司	购买固定资产、无形资产	2,637.17	14,700.00

（7）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025年	2024年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8,027,200.00	8,908,933.33

（8）其他关联方交易

	交易内容	2025年	2024年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2,753,622.22	4,613,763.89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担保费	3,900,900.88	7,194,459.54
河南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718,238.87	751,926.68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存款利息收入	141,349.04	123,372.97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存款利息收入	908.55	-



十二、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1) 应收款项

	关联方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郑州秦岭电力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7,747,739.81	99,040.58	4,403,023.88	15,564.57
应收账款	郑州豫能热电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01,274,078.10	10,514.20	24,273,247.39	23,882.06
应收账款	鹤壁市淇滨热力有限公司	5,590,425.95	-	16,082,158.00	-
应收账款	安阳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46,734,329.95	-	21,159,992.93	222,243.29
应收账款	濮阳城市运营投资有限公司	12,391,566.91	4,970,653.33	12,391,566.91	501,752.53
应收账款	河南中联同力材料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6,890,229.12	-	15,483,374.64	1,272,334.50
应收账款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6,752,015.36	37,616.72	4,304,921.06	102,982.48
应收账款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0	-	4,000,000.00	-
应收账款	鹤壁浚州热力有限公司	3,623,040.00	-	2,195,300.00	-
应收账款	鹤壁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960,512.02	44,892.09	572,164.79	22,419.73
应收账款	新拓洋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1,390,134.66	-	2,176,039.00	-
应收账款	河南投资集团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376,169.85	-	-	-
应收账款	河南燃气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600,000.00	-	-	-
应收账款	河南颐城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497,361.40	-	25,398.39	1,048.03
应收账款	大河纸业有限公司	263,510.07	-	-	-
应收账款	新乡市人才集团有限公司	86,687.49	-	-	-
应收账款	河南省人才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39,080.00	-	537,373.09	34,853.97
应收账款	河南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	-	15,780,420.88	4,369.02
应收账款	河南康养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	-	1,694,734.12	161,031.20
应收账款	郑州新力电力有限公司	-	-	1,055,800.80	1,055,800.80
应收账款	大河控股有限公司	-	-	586,361.67	-
应收账款	濮阳龙丰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	-	88,964.00	88,964.00
应收账款	河南省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	-	58,913.50	-
应收账款	河南豫能菲达环保有限公司	-	-	8,291.00	30.66



十二、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续）

(1) 应收款项（续）

关联方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郑州秦岭电力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910,571.40	-	467,617.60	-
其他应收款 郑州豫能热电有限公司	585,632.44	-	315,121.90	-
其他应收款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561,448.46	-	185,692.59	-
其他应收款 鹤壁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
其他应收款 河南颐城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900.00	-	235,900.00	-
其他应收款 河南安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	-	100,000.00	6,745.22
预付款项 河南省人才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76,257.32	-	273,569.02	-
预付款项 河南中联同力材料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43,664.84	-	-	-
预付款项 河南颐城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35,198.77	-	167,189.36	-
预付款项 大河控股有限公司	-	-	15,181,830.37	-
应收股利 中煤河南新能开发有限公司	63,897,707.47	-	72,897,707.47	-
应收股利 润电能源科学技术有限公司	-	-	8,211,600.68	-



十二、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续）

(2) 应付款项

	关联方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	河南省人才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65,758,472.15	31,003,978.06
应付账款	河南投资集团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65,476,919.60	-
应付账款	郑州秦岭电力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5,537,894.50	11,398,243.27
应付账款	润电能源科学技术有限公司	12,433,069.52	10,997,399.17
应付账款	大河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3,058,796.77	13,249,857.65
应付账款	河南颐城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060,545.00	1,132,065.46
应付账款	郑州豫能热电有限公司	351,789.34	-
应付账款	河南汇融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306,000.00	4,828,702.29
应付账款	鹤壁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58,240.79	10,655,442.87
应付账款	新乡市人才集团有限公司	237,745.00	42,333.34
应付账款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66,161.00	141,193.00
应付账款	河南投资集团汇融共享服务有限公司	17,944.12	33,665.94
应付账款	河南中联同力材料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5,138.15	-
应付账款	河南颐城科技生活服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3,650.00	-
应付账款	河南汇融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	549,389.40
应付账款	濮阳龙丰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	114,346.13
其他应付款	河南汇融智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8,927,873.52	-
其他应付款	河南投资集团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8,449,581.48	-
其他应付款	河南省人才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8,200,995.15	634,533.01
其他应付款	郑州豫能热电有限公司	5,383,018.85	-
其他应付款	润电能源科学技术有限公司	2,806,670.00	3,969,870.00
其他应付款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668,403.13	2,503,457.46
其他应付款	郑州秦岭电力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932,534.37	798,558.59
其他应付款	河南汇融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595,584.40	567,844.72
其他应付款	河南中联同力材料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400,000.00	3,412,226.53
其他应付款	河南颐城科技生活服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381,600.49	-
其他应付款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364,327.00	-
其他应付款	河南颐城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97,900.00	1,148,087.88
其他应付款	河南投资集团汇融共享服务有限公司	15,723.46	550,624.00
其他应付款	濮阳龙丰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13,514.00	13,514.00
其他应付款	河南豫能菲达环保有限公司	10,050.00	10,050.00
其他应付款	新乡市人才集团有限公司	6,500.00	6,500.00
其他应付款	河南汇融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5,000.00	-
其他应付款	河南一达天下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4,392.75	4,392.75
其他应付款	河南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4,101.00	4,101.00
其他应付款	鹤壁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00.00	-
其他应付款	大河纸业集团有限公司	-	153,979.61



十二、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6. 关联方应付款项余额（续）

（2）应付款项（续）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长期应付款	河南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43,000,000.00	43,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 动负债	河南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666,884.38	21,645.5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 动负债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2,416.67	127,111.11
长期借款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60,000,000.00

7. 存放关联方的货币资金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624,975.47	6,698,375.69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8,052,560.71	-

2025年，上述存款年利率为活期存款利率。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已签约但未拨备		
资本承诺	4,022,560,974.55	5,067,272,503.30
投资承诺	<u>12,922,000.00</u>	<u>12,922,000.00</u>
合计	<u>4,035,482,974.55</u>	<u>5,080,194,503.30</u>

2. 或有事项

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项目贷款

为满足交易中心鹤壁煤炭物流园项目、新能源风电项目建设资金需求，本公司于2017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公司子公司豫煤交易中心提供项目贷款担保的议案》、2020年第3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对子公司若干风电项目公司提供担保相关事项变更的议案》，根据银行授信条件，为子公司提供合计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项目贷款连带责任担保，截至2025年12月31日，应付借款余额人民币4,500万元。

为保障长垣生物质热电项目建设资金需求，本公司于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全资孙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根据银行授信条件，本公司子公司新乡中益为长垣益通提供不超过人民币2.14亿元连带责任担保，截至2025年12月31日，应付借款余额人民币9,820万元。

为满足“引热入安”供热改造工程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公司控股子公司鹤壁丰鹤以其70%的电费收费权质押2年和全部热费收费权质押方式向中国进出口银行河南省分行申请4.8亿元项目贷款授信额度，截至2022年12月31日鹤壁丰鹤已取得借款4.35亿元。对上述借款合同的授信担保，豫能控股已在2022年12月30日通过董事会2022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对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根据银行授信条件，本公司为子公司不超过4.8亿元的项目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截至2025年12月31日，相应借款已偿付，公司担保责任解除。

为子公司提供担保-融资租赁

为保障山西兴鹤铁路集运站项目、交易中心及鹤壁鹤淇日常经营资金需求，本公司于2019年第10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山西兴鹤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并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2020年第9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并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为子公司融资租赁提供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1.90亿元的连带责任担保，截至2025年12月31日，应付融资租赁款余额人民币4.25亿元。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续）

2. 或有事项（续）

为子公司提供担保-融资租赁（续）

为满足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孙公司分别向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信达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使用2.35亿元及1亿元的融资租赁授信。本公司于2025年9月16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9年第10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并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由本公司为子公司及孙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2025年12月31日，应付融资租赁款余额人民币3.35亿元。

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并购贷款

为满足收购河南豫能能源实业有限公司（原淮北建业科工贸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资金需求，公司控股子公司交易中心向中信银行郑州分行申请并已取得并购贷款1.776亿元，根据授信要求，本公司已于2023年8月2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由本公司为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2025年12月31日，应付借款余额人民币1.14亿元。

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综合授信

为满足资金需求，公司控股子公司交易中心向浙商银行郑州分行申请并已取得银行贷款综合授信额度2亿元，期限3年。根据银行要求，本公司已于2025年4月1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由本公司为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2025年12月31日，应付借款余额人民币2亿元。

子公司提供担保-流资贷款

为增加授信额度储备，满足生产经营资金需求，豫能控股以子公司鹤壁丰鹤30%的电费收费权质押方式向中国进出口银行河南省分行申请2亿元授信额度。对上述以子公司电费收费权质押方式为本公司申请授信额度，豫能控股已在2022年10月11日召开2022年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截至2025年12月31日，相应借款已偿付，子公司担保责任解除。

为满足豫能控股资金需求，豫能控股以全资控股的子公司南阳天益发电有限责任公司36%的电费收费权质押方式向中国进出口银行河南省分行申请6亿元授信额度。对上述以全资子公司电费收费权质押方式为本公司申请授信额度，豫能控股已在2024年4月1日通过第九届董事会2024年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截至2025年12月31日，应付借款余额人民币5.98亿元。

除上述为子公司项目贷款、融资租赁、并购贷款及流资贷款提供担保和接受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无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成功发行乡村振兴中期票据

本公司于2025年7月4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申请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同意申请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中期票据。2026年1月9日，公司成功发行2026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乡村振兴），发行总额人民币5亿元，发行利率2.0%，期限自2026年1月13日至2029年1月13日。

2. 筹划参股先天算力

2026年2月11日本公司对外公告披露，拟作为参股股东与控股股东投资集团共同增资投资集团下属控股企业先天算力（河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先天算力”），并以先天算力为收购主体，收购郑州合盈数据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郑州合盈”）。预计增资金额不超过14亿元，增资比例不超过49%。先天算力为投资集团全资子公司河南汇融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融科技”）100%全额持有，投资集团拟将汇融科技持有的先天算力股权通过非公开协议转让给投资集团持有。郑州合盈主要从事第三方超大规模数据中心业务，下属数据中心分布于京津冀地区，定位服务首都及周边地区实时算力需求。待具体增资金额及比例等确定后，相关方将签署协议并履行公司董事会、股东会等决策程序和国资审批（如需）、经营者集中审查等必要审核程序。相关交易完成后，投资集团将通过间接方式控股郑州合盈，公司将成为先天算力的参股股东。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 企业年金计划

为增强企业凝聚力，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形成激励机制，稳定员工队伍，更好地保障员工退休后的生活，本公司根据《企业年金试行办法》（劳动和社会保障部令第20号）、《河南省企业年金实施意见》（豫政[2008]41号）等文件精神，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方案》。企业年金制度根据公司经营效益和承受能力制定，对于经营业绩达到要求的子公司可参照公司企业年金方案执行。

年金缴费是设定提存计划的范畴，实行员工个人自愿参加，企业缴费和个人缴费相结合的原则，其中：企业缴费额度按照公司上年度职工工资总额的8%计提；个人缴费与企业缴费的比例为1:4。企业年金基金委托第三方法人机构进行管理。在员工退休、病故、出国定居时方可领取企业年金。

根据公司年金政策及各子公司效益情况，本年公司及部分子公司计提企业年金人民币910.99万元、缴纳年金人民币859.81万元。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续）

2.分部报告

经营分部

本集团合并范围内母子公司的主要业务经营地均在河南区域。目前根据集团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确定了电力业务、煤炭业务、其他业务三个分部。每个报告分部为单独的业务分部，提供不同的产品和劳务，并根据每个分部不同的技术及市场策略进行单独的管理，本公司管理层定期审阅、监督各个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

本集团3个分部提供的主要产品及劳务分别为：

- (1) 电力分部主要提供电、热，包括火电、供热、风电、光伏等电力供应，以及发电副产品销售等业务；
- (2) 煤炭分部主要提供煤炭购销、选配、存储、运输等业务，以及与其服务领域相关的应收账款保理融资业务；
- (3) 其他分部主要为发电类公司提供设备维修保养、检修服务、碳资产交易等业务。

分部报告信息按本集团统一制订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各分部报告的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分部资产是指分部经营活动使用的可归属于该分部的资产，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分部负债是指分部经营活动形成的可归属于该分部的负债，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负债。各分部之间的关联交易价格参考同类第三方交易定价，以公平交易为原则，并均已在合并层面进行内部抵销。

2025年

	电力分部	煤炭分部	其他分部	调整和抵消	合计
营业收入	11,060,418,578.22	1,422,437,297.84	522,456,965.07	(1,775,445,074.30)	11,229,867,766.83
其中：对外交易	10,805,691,727.13	356,856,083.25	67,319,956.45	-	11,229,867,766.83
内部交易	254,726,851.09	1,065,581,214.59	455,137,008.62	(1,775,445,074.30)	-
营业成本	9,556,101,536.13	1,416,358,389.16	459,832,884.97	(1,739,494,302.45)	9,692,798,507.81
利润总额	514,026,854.52	(292,266,466.31)	31,915,205.60	252,169,904.20	505,845,498.01
资产总额	43,690,953,549.68	4,496,336,796.59	732,449,821.16	(17,267,977,900.54)	31,651,762,266.89
负债总额	31,053,017,966.82	4,933,391,698.53	537,245,433.04	(8,654,954,521.86)	27,868,700,576.53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续）

2.分部报告（续）

经营分部（续）

2024年

	电力分部	煤炭分部	其他分部	调整和抵消	合计
营业收入	11,474,422,779.46	1,585,909,374.00	450,926,506.93	(1,355,773,817.80)	12,155,484,842.59
其中：对外交易	11,269,647,902.72	743,142,537.97	142,694,401.90	-	12,155,484,842.59
内部交易	204,774,876.74	842,766,836.03	308,232,105.03	(1,355,773,817.80)	-
营业成本	10,557,224,994.05	1,673,276,089.34	403,463,570.87	(1,343,882,615.53)	11,290,082,038.73
利润总额	12,012,774.90	(262,344,218.99)	20,109,442.28	217,695,022.63	(12,526,979.18)
资产总额	43,323,212,539.34	4,563,752,151.02	567,839,012.60	(17,403,685,045.70)	31,051,118,657.26
负债总额	32,276,066,255.13	4,686,405,853.69	413,346,945.41	(9,259,648,078.11)	28,116,170,976.12

其他信息

本集团所有收入和非流动资产均在中国境内。

主要客户信息

于2025年度，本集团营业收入（产生的收入达到或超过本集团收入10%）中有人民币9,631,904,448.47元来自于本集团对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的电力销售收入，占本集团全年营业收入的比例为85.77%。



十六、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其他应收款

	2025年	2024年
应收股利	-	8,211,600.68
其他应收款	1,419,354,226.63	1,556,720,929.04
合计	<u>1,419,354,226.63</u>	<u>1,564,932,529.72</u>

应收股利

	2025年	2024年
润电能源科学技术有限公司	-	8,211,600.68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2025年	2024年
1年以内	1,419,353,326.63	1,556,720,029.04
5年以上	773,430.24	773,430.24
小计	1,420,126,756.87	1,557,493,459.28
减：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772,530.24	772,530.24
合计	<u>1,419,354,226.63</u>	<u>1,556,720,929.04</u>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2025年	2024年
备用金、押金及保证金	900.00	66,830.24
应收往来款项	772,530.24	700,000.00
网银贷款（注1）	1,419,300,221.04	1,538,865,332.11
股权转让款	-	17,791,030.73
其他	53,105.59	70,266.20
合计	<u>1,420,126,756.87</u>	<u>1,557,493,459.28</u>

注1：网银贷款主要为本公司向下属子公司发放的委托贷款。该委托贷款参照同期银行借款利率计息。



十六、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其他应收款（续）

其他应收款（续）

（3）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于2025年12月31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押金保证金组合	900.00	-	-
账龄组合	1,420,125,856.87	772,530.24	0.05
合计	1,420,126,756.87	772,530.24	0.05

于2025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按照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及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计提的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第一阶段 未来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	第三阶段 已发生信用减值金 融资产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	合计
年初余额	-	-	772,530.24	772,530.24
年初余额在本年阶段转换	-	-	-	-
年末余额	-	-	772,530.24	772,530.24

（4）坏账准备的情况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2025年12月31日	772,530.24	772,530.24

（5）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

	年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余 额合计数的比例 (%)	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河南煤炭储配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400,254,222.19	28.18	关联方委托贷款	1年以内	-
长垣益通生物质热电有限公司	279,782,163.88	19.70	关联方委托贷款	1年以内	-
鹤壁鹤淇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00,127,111.11	14.09	关联方委托贷款	1年以内	-
新乡中益发电有限公司	200,127,111.10	14.09	关联方委托贷款	1年以内	-
山西豫能兴鹤铁路联运有限公司	100,120,950.00	7.05	关联方委托贷款	1年以内	-
合计	1,180,411,558.28	83.11			-



十六、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 其他流动资产

	2025年	2024年
统借统贷	<u>5,377,220,807.27</u>	<u>6,080,110,380.34</u>
合计	<u>5,377,220,807.27</u>	<u>6,080,110,380.34</u>

注：统借统贷余额均为与本公司子公司发生的贷款业务。

3.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年初余额	追加(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投资损益	其他权 益变动	权益法下宣 告现金股利	计提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子公司							
南阳天益发电有限 责任公司	314,910,881.91	-	-	-	-	-	314,910,881.91
南阳鸭河口发电有 限责任公司	233,097,752.84	-	-	-	-	-	233,097,752.84
新乡中益发电有限 公司	1,031,534,090.00	-	-	-	-	-	1,031,534,090.00
鹤壁鹤淇发电有限 责任公司	1,747,890,892.72	-	-	-	-	-	1,747,890,892.72
河南中原能建工程 有限公司	16,903,360.67	37,150,300.00	-	-	-	-	54,053,660.67
河南煤炭储配交易 中心有限公司	598,930,000.00	-	-	-	-	290,804,600.00	308,125,400.00
鹤壁丰鹤发电有限 责任公司	442,578,531.71	-	-	-	-	-	442,578,531.71
河南豫能新能源有 限公司	1,139,512,500.00	89,000,000.00	-	-	-	-	1,228,512,500.00
河南黄河能源创新 中心有限公司	250,000,000.00	-	-	-	-	-	250,000,000.00
濮阳豫能发电有限 责任公司	948,225,641.13	-	-	-	-	-	948,225,641.13
鲁山豫能抽水蓄能 有限公司	960,000,000.00	-	-	-	-	-	960,000,000.00
河南格瑞碳资源管 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0	-	-	-	-	-	50,000,000.00
河南豫正热能有 限公司	5,100,000.00	-	-	-	-	-	5,100,000.00
鲁山豫能碳中和有 限公司	50,062,591.37	-	-	-	-	-	50,062,591.37
林州豫能抽水蓄能 有限公司	360,000,000.00	558,000,000.00	-	-	-	-	918,000,000.00
河南豫能能源实业 有限公司	314,126,500.00	-	-	-	-	-	314,126,500.00
豫能(濮阳)智慧能 源有限责任公司	-	35,000,000.00	-	-	-	-	35,000,000.00



十六、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 长期股权投资（续）

（1）长期股权投资情况（续）

	年初余额	追加(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投资 损益	其他权益变动	权益法下宣告 现金股利	计提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联营企业							
华能沁北发电有限 责任公司	283,324,295.85		- 78,231,404.93	2,196,337.08	-	-	363,752,037.86
润电能源科学技术 有限公司	18,280,694.39		- 3,463,662.14	-	-	-	21,744,356.53
省科投(淇县)生态 科技有限公司	37,246,525.55		- (928,964.73)	-	-	-	36,317,560.82
河南汇融供应链管 理有限公司	8,791,023.32		- 77,208.51	-	-	-	8,868,231.83
河南颐城科技生活 服务有限公司	913,508.17		- 333,420.94	-	-	-	1,246,929.11
河南豫能菲达环保 有限公司	578,826.48		- 4,066,106.27	-	-	-	4,644,932.75
合计	<u>8,812,007,616.11</u>	<u>719,150,300.00</u>	<u>85,242,838.06</u>	<u>2,196,337.08</u>	<u>-</u>	<u>290,804,600.00</u>	<u>9,327,792,491.25</u>

（2）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情况：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河南煤炭储配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u>211,225,000.00</u>	<u>290,804,600.00</u>	<u>-</u>	<u>502,029,600.00</u>
合计	<u>211,225,000.00</u>	<u>290,804,600.00</u>	<u>-</u>	<u>502,029,600.00</u>

注：2025年，由于对子公司交易中心的长期股权投资出现减值迹象，本公司对其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孰高者确定可回收金额。根据减值测试结果，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人民币29,080.46万元。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的：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 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及确定依据	稳定期的 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 键参数的确 定依据
交易中心	<u>598,930,000.00</u>	<u>308,125,400.00</u>	<u>290,804,600.00</u>	5年	展的预期 增长率、折现率：根据公司以前年度的经营业绩、增长率、行业水平以及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	稳定期增 长率0%， 折现率 9.10%	稳定期收入 增长率0%， 折现率与 预测期最后 一年一致
合计	<u>598,930,000.00</u>	<u>308,125,400.00</u>	<u>290,804,600.00</u>				



十六、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 营业收入及成本

	2025年		2024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其他业务	<u>8,749,999.95</u>	<u>-</u>	<u>8,344,811.27</u>	<u>-</u>

营业收入列示如下：

	2025年	2024年
托管服务	8,749,999.95	8,316,509.38
其他	<u>-</u>	<u>28,301.89</u>
合计	<u>8,749,999.95</u>	<u>8,344,811.27</u>

5. 投资收益

	2025年	2024年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9,903,457.81	-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u>85,242,838.06</u>	<u>11,923,170.60</u>
合计	<u>105,146,295.87</u>	<u>11,923,170.60</u>

6. 资产减值损失

	2025年	2024年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u>(290,804,600.00)</u>	<u>(211,225,000.00)</u>
合计	<u>(290,804,600.00)</u>	<u>(211,225,000.00)</u>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信息详见附注十六、3。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2025年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660,252.1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775,892.4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50,000.00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8,749,999.9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u>(1,000,278.26)</u>
所得税影响数	<u>375,837.90</u>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数(税后)	<u>724,904.15</u>
合计	<u><u>15,135,124.21</u></u>

本集团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23〕65号）的规定执行。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如下：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个税手续费返还、住房公积金返还	289,695.12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增值税即征即退	3,784,285.80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碳排放配额交易支出	2,335,417.24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2.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	稀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8221	0.2558	0.255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3898	0.2459	0.2459

本集团无稀释性潜在普通股。





营业执照

(副本)(8-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051421390A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台港澳投资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毛鞍宁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外包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人民币元 10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2年08月01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
大楼17层01-12室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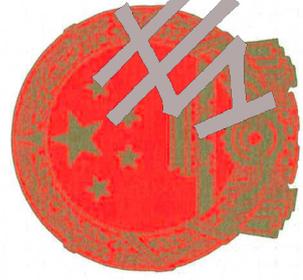
2026年03月11日



证书序号: 000409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注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毛鞍宁
 主任会计师: 毛鞍宁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

组织形式: 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执业证书编号: 11000243
 批准执业文号: 财会函(2012)35号
 批准执业日期: 二〇一二年七月二十七日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及基本信息 (截至2020年11月10日)

序号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执业证书编号	备案公告日期
1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5142139046	11000008	2020-11-02
2	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M4007YRQ06	1100274	2020-11-02
3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35463270	1100000	2020-11-02
4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596493820	1100241	2020-11-02
5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0676059Q	1101048	2020-11-02
6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0611484C	1101041	2020-11-02
7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00065387870X8	31000012	2020-11-02
8	公信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200078269333C	32020028	2020-11-02
9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1010827260072	44010079	2020-11-02
10	广东中联广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101M49LX3Y181	44010157	2020-11-02
11	新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7010006611889823	37010001	2020-11-02
12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5010008434028L	35010001	2020-11-02
13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30805090096	11000154	2020-11-02
1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101568093764L	31000006	2020-11-02
15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201160796417077	12010023	2020-11-02
16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103007703294606	47470029	2020-11-02
17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0006699134343	31000007	2020-11-02
18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54927874	11010032	2020-11-02
19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6949923X0	11010130	2020-11-02
20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106086242261L	31000008	2020-11-02
21	深圳德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440300770329722R	47470034	2020-11-02
22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5105000863391472Y	51010003	2020-11-02
23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000085046285W	32000026	2020-11-02
24	唐山市新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1302035795687109	13029011	2020-11-02
25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0000831585821	32000010	2020-11-02
26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3000005793421213	33000001	2020-11-02

27	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0896649376	11000374	2020-11-02
28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23435568	11010150	2020-11-02
29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61013607340469X2	61010047	2020-11-02
30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1592354581W	11010136	2020-11-02
31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0785622412	11010075	2020-11-02
32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30855458861W	11000102	2020-11-02
33	尤尼泰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70200M43TC4B979	37020009	2020-11-02
34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3592343655N	11010156	2020-11-02
35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0000087574063A	33000014	2020-11-02
36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20896688790Q	11000162	2020-11-02
37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6088390411	12010011	2020-11-02
38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061301173Y	11010170	2020-11-02
39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06081978608B	42010005	2020-11-02
40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0102089664664J	11000204	2020-11-02
41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108553078X4	11000168	2020-11-02
42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376569X0	11010205	2020-11-02
43	中兴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2881146K	11000167	2020-11-02
44	中审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089662085K	11000267	2020-11-02
45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082889906D	11000170	2020-11-02
46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11084119251J	31000003	2020-11-02

本表信息根据会计师事务所首次备案材料生成,行政机关仅对备案材料完备性进行审核,会计师事务所对相关信息的真实性、准确、完整负责;为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不代表对其业务能力的认可。

按照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字母排序,排名不分先后。

本表会计师事务所基本信息,注册会计师基本信息,近二年行政处罚信息详见附件。

附件: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及基本信息(截至2020年10月10日).xls

发布日期: 2020年11月03日



【大中小】 【打印此页】 【关闭窗口】

网站地图 | 联系我们



主办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备案证号: 京ICP备05002860号
技术支持: 财政部信息中心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版权所有, 如需转载, 请注明来源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1年6月30日

范文红的年检二维码



年 y 月 m 日 d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姓名 Full name 范文红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2-11-23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郑州分所
身份证 Identity card No. 4108251972112325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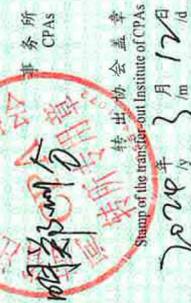


http://cc.nof.gov.cn/cpaAcct/cpaAcct/Print?id=81940865178611058741901051429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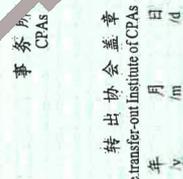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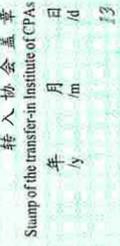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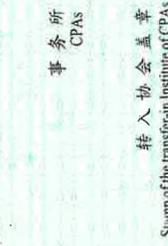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8年3月30日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100000390004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ing Institute of CPAs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1997年05月10日

年 y 月 m 日 d

http://cc.nof.gov.cn/cpaAcct/cpaAcct/Print?id=6938868608010538367169393959657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 Identity card No.

方艳丽
女
1973-12-30
安永华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1010219731230210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0年3月30日

年 月 日
/y /m /d

证书编号: 41000018002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0年12月30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1年6月3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方艳丽的年检二维码



年 月 日
/y /m /d

